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〇一七年五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加速，我国现代物流市场也在慢慢放开，越来越多的国际物流公司纷纷涌入我国市场，逐渐发展成为外资公司、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三足鼎立格局。目前，民营企业是最具有活力的新生力量，中国市场上涌现出一大批民营货代和物流企业，他们产权清晰、轻装上阵、体制灵活，具有强大的生命力；而国有控股企业则凭借发达的物流网络以及资源优势，占据着一定的市场份额；对于外资企业，中国物流市场是一个未充分开发且拥有巨大收益潜力的区域，随着我国进出口货物规模的扩大，将有更多资本进入跨境物流行业。因此，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二）政策风险

政策风险是指政府有关国际货运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是有重要的举措、法规出台，引起市场的波动，给国际货运带来的风险。政府对某行业的发展通常有一定的规划和政策，用以指导市场的发展和加强对市场的管理。在尊重国际货运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本行业在本国经济中的地位、与社会经济其他部门的联系、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及政治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后，有理由认为，规划和政策应该是长期稳定的。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政府也可能会改变发展本行业的战略部署，出台一些扶持或抑制市场发展的政策，制定出新的法规或交易规则，从而改变市场原先的运行轨迹。因此，公司可能面临政策转向而导致的业务量减少风险。

（三）不可抗力产生的风险

货物在运输途中有可能会出现一些无法控制的情况，包括天气问题、自然灾害、动乱、传染病爆发、工人罢工、运输不当、粗鲁搬运等。因此会出现货物损坏或者无法按时送达的情况，对货物贸易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低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公司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09,749,824.61元、129,493,235.04元、132,119,233.00元，经营规模不大，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各年度的净利润也较低，且货物运输代理中小企业众多，竞争激烈。虽公司成立至今业绩较为稳定，但未来若国内外经济环境、政策及竞争状况发生变化，公司面对未来形势变化所产生的风险的抵御能力较弱。

（五）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2014年7月4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2号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第一条第（十四）项公司的国际货运代理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若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免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未来不能持续，未来公司若以国际货运代理收入的6%计算增值税销项税，但目前航空公司国际运输服务增值税税率为0%，公司取得的航空公司增值税发票无法进行进项税抵扣，存在相关税收风险。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涉及外币结算，人民币汇率波动有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汇兑损益，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分别19,093.82元、37,263.13元、72,485.45元，占各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27.18%、4.45%、8.62%，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2017年1月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部分公司治理不规范问题。因此，公

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八）境外市场风险

我国货代行业相对国外货代行业发展较晚，对于站点的铺设以及现代物流的转型也慢于国外货代企业。受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各大经济体都出现一些较大调整，货代行业经营也越发困难。根据联合国发布的 2016 年、2017 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中提到，2016 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为 2.2%，低于 2015 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 2.4%。而我国受世界整体经济影响，经济增速也在不断下滑。公司未来经营可能会面临与具有现代物流管理水平的国外货代企业竞争，同时还要面对全球经济疲软带来的业务量可能减少的风险。

（九）关联方交易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向关联方采购、销售运输服务，公司与关联方销售劳务占比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6.36%、15.56%、6.95%，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劳务占比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4.23%、8.54%、4.33%，虽然如今公司与关联方业务往来占比不大，并不影响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但若将来，关联方作为供应商或客户发生的交易的金额占同类交易比重较高，公司会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依赖风险。

目 录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概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历史沿革.....	16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28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9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9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1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3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39
三、公司商业模式.....	46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49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2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8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3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5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8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100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01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103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6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1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2
一、财务报表.....	112
二、审计意见.....	123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3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3
五、主要税项.....	135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136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143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149
九、非经常损益.....	154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55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75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183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84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6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197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7
十七、特有风险提示	19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20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3
三、律师声明	204
四、审计机构声明	205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06
第六节 附件	20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7
三、法律意见书	207
四、公司章程	207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7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普通术语		
公司、航桥国际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航桥有限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世高环球	指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隆航投资	指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机场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厦门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宁波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青岛分公司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航桥国际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航桥国际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航桥国际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10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基准日	指	2016年10月31日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所	指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会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所	指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二、专业名词		
货运代理	指	在流通领域专门为货物运输需求和运力供给者提供各种运输服务业务的总称。
物流	指	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功能有机结合起来实现用户要求的过程。
无船承运	指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者以承运人身份接受托运人的货载，签发自己的提单或者其他运输单证，向托运人收取运费，通过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者完成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承担承运人责任的国际海上运输经营活动。
C5C	指	Connecting 5 Continents，国际货代协会。
报关	指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进出境运输工具负责人、进出境物品所有人或者他们的代理人向海关办理货物、物品或运输工具进出境手续及相关海关事务的过程，包括向海关申报、交验单据证件，并接受海关的监管和检查等。
报检	指	有关当事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外贸易合同的约定或证明履约的需要，向检验机构申请检验、检疫、鉴定或准出入境或取得销售使用的合法凭证及某种公证证明所必须履行的法定程序和手续。
散货拼箱	指	LCL，分为大宗散货和集装箱散货两种，这里所说的散货是集装箱散货，包括干质（固体）散装货物和液态散装货物两种。散货需要拼箱，所以比整柜多了个把各厂商的货物拼放在一个箱子的过程。
整柜	指	FCL，为拼箱货的相对用语，指一整集装箱，有时也指 Full Container Load Order，即整柜定单。
特种运输	指	对非常规物品使用特殊车辆进行运输，运输物种包括：危险品运输、三超大件运输、冷藏运输、特殊机密物品运输及特种柜运输等。
订舱	指	货物托运人(shipper)或其代理人根据其具体需要，选定适当的船舶向承运人（即班轮公司或它的营业机构）以口头或订舱函电进行预约恰订舱位装货、申请运输，承运人对这种申请给予承诺的行为。
配载	指	英文 Cargo，物流交通学术语，又称配装，是指为具体的运班选配货载，即承运人根据货物托运人提出的托运计划，对所属运输工具的具体运班确定应装运的货物品种、数量及体积。

3PL	指	第三方物流即合同物流，是指在物流渠道中由中间商提供的服务。服务包含中间商以合同的形式在一定期限内，提供企业所需的全部或部分物流服务。
信用证	指	开证银行应申请人（买方）的要求并按其指示向受益人开立的载有一定金额的、在一定的期限内凭符合规定的单据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信用证是国际贸易中最主要、最常用的支付方式。
QC	指	QUALITY CONTROL，质量管理的一部分，致力于满足质量要求。
COD	指	Cash On Delivery 的缩写，意思是货到付款，现金付款。
分拨	指	在货物汇总中挑选出对应的货物。
政策风险	指	政府有关国际货运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是有重要的举措、法规出台，引起市场的波动，给国际货运带来的风险。
包板	指	在航空货运中指承包集装箱板，是国际货代公司与航空公司签定销售代理合同的一种代理销售协议方式之一（也有包量和其他销售方式）。
直客	指	物流术语，是指工厂或是贸易公司或是直接有货物需要出口的人。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 GROUP CHINA LOGISTICS CO.,LTD.

法定代表人：余朝晖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4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年1月1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远景路168、170、172号时代新都汇商业广场B栋505、506、507、508号

邮政编码：510403

电话：020-86277600

传真：020-862773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860909089

电子信箱：can@sglog.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梁秀清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中“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G58）”；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货物运输代理（G58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大类“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G58）”中的子类“货物运输代理（G58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大类“12 工业”

中的子类“12121010 航空货运与物流”。

主营业务：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

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货物检验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装卸搬运；房屋租赁；无船承运。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 股，其中可流通股 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

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做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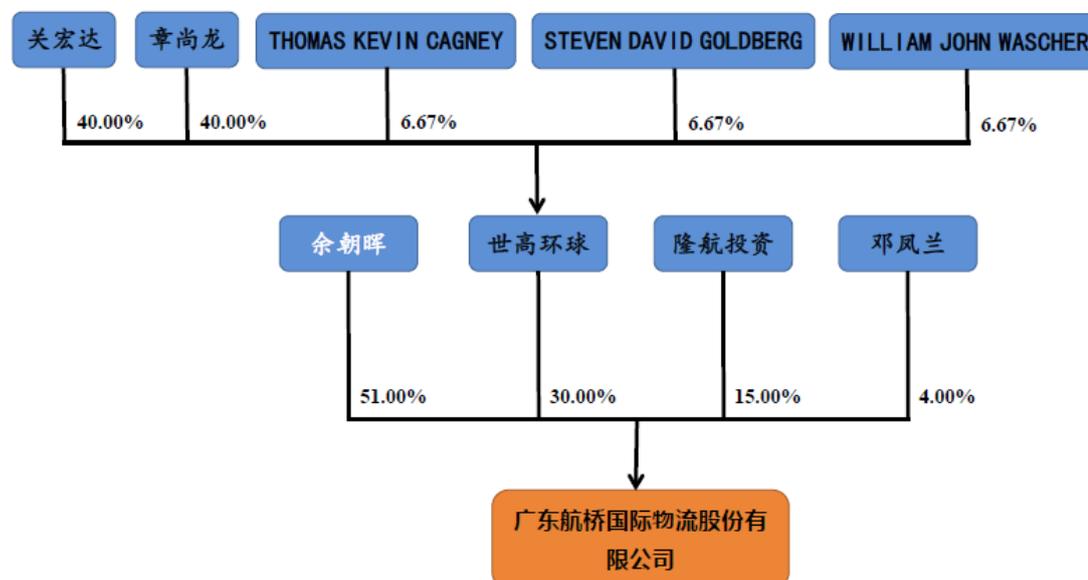
公司现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以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或董监高人员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股)
1	余朝晖	5,100,000	51.00	否	是	0
2	世高环球	3,000,000	30.00	否	否	0
3	隆航投资	1,500,000	15.00	否	否	0
4	邓凤兰	400,000	4.00	否	是	0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1.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余朝晖	5,100,000	51.0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2	世高环球	3,000,000	30.00	净资产	香港法人	否
3	隆航投资	1,500,000	15.00	净资产	境内合伙企业	否
4	邓凤兰	400,000	4.0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所持股份全部登记在其本人名下,为其本人合法所有,不存在质押、被司法查封、冻结等情形,也不存在代其他第三方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2.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 余朝晖,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1992年11月至1994年10月,就职于香港宏光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任职员;1994年11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香港迅平空运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

任经理；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广东迅平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7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 邓凤兰，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1月至2002年3月，就职于广州市康华电器公司，担任会计职务；2002年4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迅平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历任操作员、会计主管；2006年9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任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3)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2004年5月21日成立于中国香港，公司类型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登记证号为34585078-000-05-16-1，法定代表人为关宏达，注册资本150万港元，住所地为香港九龙宏光道39号宏天广场36楼8室，经营范围是“提供物流和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世高环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关宏达	600,000.00	40.00	货币
章尚龙	600,000.00	40.00	货币
THOMAS KEVIN CAGNEY	100,000.00	6.67	货币
STEVEN DAVID GOLDBERG	100,000.00	6.67	货币
WILLIAM JOHN WASCHER	100,000.00	6.67	货币
合计	1,500,000.00	100.00	—

世高环球股东关宏达、章尚龙为中国香港籍，THOMAS KEVIN CAGNEY、STEVEN DAVID GOLDBERG、WILLIAM JOHN WASCHER为美国籍。

世高环球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进行相关登记及备案程序。

(4)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EC7K1D；出资额：15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人：余朝晖；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1房（仅限办公用途）；成立日期：2016年8月16日；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隆航投资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余朝晖	900,000.00	60.00	货币
张伯珍	500,000.00	33.33	货币
黄伟波	100,000.00	6.67	货币
合计	1,500,000.00	100.00	—

隆航投资作为持股平台，不以投资为目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进行相关登记及备案程序。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隆航投资系公司持股平台，股东余朝晖系隆航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依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依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余朝晖直接持有公司 5,1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1%，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余朝晖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余朝晖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余朝晖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余朝晖持有公司 48.00% 的股权，在此期间，公司不存在持股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余朝晖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重要职务，其个人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人员的任免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自 2016 年 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余朝晖持有公司 61.00% 的股权；自 2016 年 10 月至今，余朝晖持有公司 51% 的股权，因此，自 2016 年 2 月以来，余朝晖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余朝晖。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未发生重大波动；且余朝晖一直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重大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四、公司历史沿革

(1) 2006 年 4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6 年 3 月 2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穗)名预核内字【2006】第 112006032004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广州市顺平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20 日，广州惠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惠建验字【2006】第 B57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6 年 4 月 20 日止，广州市顺平运输代理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6 年 4 月 25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向广州市顺平运输代理有限公司出具了《企业开业通知书》，核准了公司的设立。《通知书》显示，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号为 4401112012157，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余朝晖，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广园中路 233 号 503、504 房（仅作办公用途），经营范围为“代办货物运输手续【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未获得批准不得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期间，唯一股东余朝晖签署了《公司章程》。

航桥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50.00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 2006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第一次名称变更

2006年5月25日，广州市顺平运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通过股东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增加的450万元由股东余朝晖出资；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同意按决议内容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唯一股东余朝晖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6年5月3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出具(穗)名变核内字【2006】第112006053005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06年6月5日，广州灵智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灵智通验字【2006】第LZT23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6月5日止，广州市顺平运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余朝晖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45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6年6月1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出具《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3) 2006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10月10日，余朝晖与雷升琴签订《股份转让合同》，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8%共40万元出资额，约定以40万元转让给雷升琴，雷升琴同意按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但因其未能提供足够的资金支付该股权受让款，最终未支付该款项；余朝晖与贺幼曦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8%共40万元的出资额，以40万元转让给贺幼曦，贺幼曦同意按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余朝晖与邓凤兰签订《股份转让合同》，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4%共20万元的出资额，以20万元转让给邓凤兰，邓凤兰同意按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2006年10月15日，航桥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余朝晖将其持有航桥有限

8%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转让给雷升琴；同意余朝晖将其持有航桥有限8%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转让给贺幼曦；同意余朝晖将其持有航桥有限4%的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邓凤兰；同意启用新公司章程。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6年11月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出具《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400.00	400.00	80.00	货币
2	雷升琴	40.00	40.00	8.00	货币
3	贺幼曦	40.00	40.00	8.00	货币
4	邓凤兰	20.00	20.00	4.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4）2007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9月14日，余朝晖与张伯珍签署《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10%共50万元的出资额，以50万元转让给张伯珍，张伯珍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同日，航桥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余朝晖将占公司注册资本10%共5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张伯珍，批准了余朝晖与张伯珍之间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签订了《章程修正案》。

2007年10月1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内资受理字【2007】第1120071012016号《受理通知书》，随后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350.00	350.00	70.00	货币
2	张伯珍	50.00	50.00	10.00	货币
3	雷升琴	40.00	40.00	8.00	货币
4	贺幼曦	40.00	40.00	8.00	货币
5	邓凤兰	20.00	20.00	4.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	--------	--------	---

(5) 2008年7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07年11月6日，余朝晖与世高环球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30%共150万元的出资额，以150万元转让给世高环球，世高环球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同日，航桥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余朝晖将占公司注册资本30%共150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世高环球，批准了余朝晖与世高环球之间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书，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600万元，增加的100万元分别由余朝晖认缴40万元，贺幼曦认缴8万元，雷升琴认缴8万元，邓凤兰认缴4万元，张伯珍认缴10万元，世高环球认缴30万元；同意各方股东委派关宏达、朱剑耀、余朝晖、史正秋、张伯珍担任董事职务；同意公司类型由内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公司；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订公司章程，签订中外合资业务合同，并向有关政府部门办理申报及变更登记手续。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8年2月3日，航桥有限取得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的编号为粤外经贸资字[2008]190号的《关于股权并购设立合资企业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批复》。

2008年2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粤合资证字[2008]0009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航桥有限的进出口企业代码为4401786090908，投资总额为800万元。

2008年6月23日，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会验字(2008)第03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4月22日止，航桥有限已收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8年7月2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240.00	240.00	40.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180.00	180.00	30.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3	张伯珍	60.00	60.00	10.00	货币
4	雷升琴	48.00	48.00	8.00	货币
5	贺幼曦	48.00	48.00	8.00	货币
6	邓凤兰	24.00	24.00	4.0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

(6) 2009年10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09年6月18日，雷升琴与余朝晖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持有航桥有限8%共48万元的出资额，以25万元转让给余朝晖，余朝晖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同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雷升琴将其持有航桥有限8%共48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余朝晖，并批准了余朝晖与雷升琴之间的股份转让合同书；因开设机场分公司需要，同意将投资总额由800万元增至850万元，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至650万元，增加的50万元分别由余朝晖认缴24万元，贺幼曦认缴4万元，邓凤兰认缴2万元，张伯珍认缴5万元，世高环球认缴15万元；同意修改《合资合同》、《合资章程》。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一》。

2009年7月31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编号为穗外经贸资批[2009]412号《关于合资企业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资及设立分公司的批复》。

2009年8月11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穗合资证字[2009]0039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年9月29日，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会验字(2009)第04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9年9月18日止，航桥有限已收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9年10月23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312.00	312.00	48.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2	世高环球	195.00	195.00	30.00	货币
3	张伯珍	65.00	65.00	10.00	货币
4	贺幼曦	52.00	52.00	8.00	货币
5	邓凤兰	26.00	26.00	4.00	货币
合计		650.00	65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雷升琴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了其8%共48万元的股权给余朝晖，系因其中40万元股权为2006年10月自股东余朝晖处受让所得，因当时雷升琴未支付股权转让款，双方经协商，雷升琴同意将其持有航桥有限全部8%共48万元的股权以25万元转让给余朝晖。雷升琴已签署收款证明，余朝晖已签署确认函，确认本次股权转让无异议。

（7）2012年12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2年8月21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开设上海分公司，并将投资总额由850万元增至950万元，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50万元增至750万元，增加的100万元分别由余朝晖认缴48万元，贺幼曦认缴8万元，邓凤兰认缴4万元，张伯珍认缴10万元，世高环球认缴30万元。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股东会决议，同意董事会提出的上述议案，并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二》。

2012年9月25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编号为穗外经贸资批[2012]304号《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增资及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

2012年9月27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穗合资证字[2009]0039号。

2012年12月4日，广州志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志信验字(2012)第0010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12月3日止，航桥有限已收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12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360.00	360.00	48.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225.00	225.00	30.00	货币
3	张伯珍	75.00	75.00	10.00	货币
4	贺幼曦	60.00	60.00	8.00	货币
5	邓凤兰	30.00	30.00	4.00	货币
合计		750.00	750.00	100.00	—

(8) 2013年8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3年4月22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开设青岛分公司，并将投资总额由950万元增至1000万元，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750万元增至800万元，增加的50万元分别由余朝晖认缴24万元，贺幼曦认缴4万元，邓凤兰认缴2万元，张伯珍认缴5万元，世高环球认缴15万元。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三》。

2013年6月5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编号为穗外经贸资批[2013]230号《广州市外经贸局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增资等事宜的批复》。

2013年6月9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穗合资证字[2009]0039号。

2013年7月31日，广州志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志信验字(2013)第0005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7月17日止，航桥有限已收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8月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384.00	384.00	48.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240.00	240.00	30.00	货币
3	张伯珍	80.00	80.00	10.00	货币
4	贺幼曦	64.00	64.00	8.00	货币
5	邓凤兰	32.00	32.00	4.00	货币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
----	--------	--------	--------	---

(9) 2014年9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4年8月18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开设宁波分公司，并将投资总额由1000万元增至1200万元，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至1000万元，增加的200万元分别由余朝晖认缴96万元，贺幼曦认缴16万元，邓凤兰认缴8万元，张伯珍认缴20万元，世高环球认缴60万元。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四》。

2014年9月18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编号为穗外经贸资批[2014]274号《广州市外经贸局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增资、增设分支机构的批复》。

2014年9月19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穗合资证字[2009]0039号。

2014年9月24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480.00	480.00	48.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300.00	300.00	30.00	货币
3	张伯珍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4	贺幼曦	80.00	80.00	8.00	货币
5	邓凤兰	40.00	40.00	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10) 2014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2014年10月10日，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粤名称变核外字【2014】第1400041888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拟变更名称为“广东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1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广州市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五》。

2014年10月14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

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400017136。

(11) 2015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名称变更

2015年10月1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粤名称变核内字【2015】01201509300158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拟变更名称为“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8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同意修改公司合同、章程相关条款。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补充公司章程六》。

2015年10月2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860909089。

(12) 2016年2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18日，贺幼曦与余朝晖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8%共80万元的出资额，以80万元转让给余朝晖，余朝晖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张伯珍与余朝晖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5%共50万元的出资额，以50万元转让给余朝晖，余朝晖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同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贺幼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8%共80万元的出资额，以80万元转让给余朝晖；同意张伯珍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5%共50万元的出资额，以50万元转让给余朝晖；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签订重述合同及章程。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1月27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商务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穗外经贸云资批[2016]18号《广州市商务委关于中外合资企业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

2016年2月5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穗云合资证字[2015]0007号。

2016年2月2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860909089。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610.00	610.00	61.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300.00	300.00	30.00	货币
3	张伯珍	50.00	50.00	5.00	货币
4	邓凤兰	40.00	40.00	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13) 2016年10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年10月3日，余朝晖与隆航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10%共100万元的出资额，以100万元转让给隆航投资，隆航投资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张伯珍与隆航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5%共50万元的出资额，以50万元转让给隆航投资，隆航投资同意以此价格购买上述股权。

2016年10月3日，航桥有限董事会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余朝晖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10%共100万元的出资额，以100万元转让给隆航投资；同意张伯珍将其占航桥有限注册资本的5%共50万元的出资额，以50万元转让给隆航投资；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签订重述合同及章程。

同日，航桥有限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10月21日，航桥有限取得广州市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核发的编号为穗云商务资备201600004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6年10月13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确认了此次变更，并向航桥有限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860909089。

本次变更后，航桥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510.00	510.00	51.00	货币
2	世高环球	300.00	300.00	30.00	货币
3	隆航投资	150.00	150.00	15.00	货币
4	邓凤兰	40.00	40.00	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14) 2017年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0日，航桥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对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

公司进行整体改制，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有限公司整体净资产作为折股基数，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意现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改制后的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并按照现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股权；同意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所对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账面净资产进行审计与评估，以审计后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股东会决议，同意了董事会上述议案。

2016年12月2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22-00185号《审计报告》，确定公司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0,761,352.78元。

2016年12月29日，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联羊城评字【2016】第VHMPD052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航桥有限截至2016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55.48万元。

2017年1月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折股方案，确认公司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0,761,352.78元，按照1.0761:1的比例折股，确定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1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东按照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人民币761,352.78元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选举余朝晖、李建威、朱剑耀、黄伟波、邓凤兰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关宏达、杨艳桃为股东代表监事。

2017年1月3日，航桥国际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何秀云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关宏达、杨艳桃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7年1月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余朝晖为董事长，聘任余朝晖为总经理，邓凤兰为财务负责人，梁秀清为董事会秘书。

2017年1月3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关宏达为监事会主席。

2017年1月3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0000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月3日止，航桥国际各发起人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0,761,352.78元，按照1.0761:1的比例折股投入。其中：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划分为等额股份共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761,352.7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1月1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860909089的《营业执照》。

2017年1月23日,航桥国际取得广州市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出具的编号为穗云商务资备201700024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和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余朝晖	5,100,000	51.00	净资产
2	世高环球	3,000,000	30.00	净资产
3	隆航投资	1,500,000	15.00	净资产
4	邓凤兰	400,000	4.0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00	—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航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已履行了审计、评估、验资等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股份公司的设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设立合法有效。公司股权结构清晰,权属分明,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或其他潜在纠纷;公司的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2008年7月,航桥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时,根据当时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01年修订)第三十条的规定:“董事会是合营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营企业的一切重大问题。”根据航桥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决定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因此,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设置股东会、设立董事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是符合法律规定的。航桥有限于2012年12月、2016年1月进行工商变更时,因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提供股东会决议作为变更文件,公司股东应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签署了相应的股东会决议文件。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航桥有限的组织机构设置符合我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有限公司时期签署的两份股东会决议文件系应工商管理部门要求签署,全体股东已签字确认其效力,未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且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已对航桥有限申请的变更事项进行了核准,股东会决议的签

署不影响工商变更的有效性。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形成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公司治理。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航桥国际不存在控股子公司。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航桥国际不存在参股公司。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航桥国际设立的分支机构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场所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负责人
1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迎春路海外联谊大厦2205-2208	2008年12月5日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余朝晖
2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619号922、923室	2008年12月4日	承办海上、陆路、航空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的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余朝晖
3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九一村空港大道9号A3栋308	2009年11月4日	国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余朝晖
4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2875号康琳创意园1号楼3010室	2012年11月19日	承办海上、陆路、航空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的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余朝晖

序号	名称	经营场所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负责人
5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常青街航测村万国花园3栋1单元2层9号	2013年1月17日	承办海上、陆路、航空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的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的许可证方可经营）	余朝晖
6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33号B座1412-1413室	2013年7月10日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旭
7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常通路3号院1号楼1单元901	2015年2月5日	无船承运；承办海上、陆路、航空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李伟辰
8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碶闸街58号（16-20）（16-21）室	2015年2月25日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王惠娟

注：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分公司正在办理名称变更手续。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会由余朝晖、李建威、朱剑耀、黄伟波、邓凤兰等五位董事组成。董事长余朝晖、董事邓凤兰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董事李建威、朱剑耀、黄伟波基本情况如下：

李建威，男，1962年生，中国香港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9年10月至1993年4月，就职于美国联合包裹服务有限公司，任操作经理；

1993年4月至1994年11月，就职于香港美心食品有限公司，任助理行政经理；1994年4月至2003年1月，就职于美商安邦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任大中华区销售部高级经理；2003年2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美国万络货运有限公司，任亚洲区销售经理；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美国联合包裹服务有限公司，任亚洲及太平洋区市场部总监及航空货运销售总监；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任行政总裁；2016年12月至2017年1月担任航桥有限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朱剑耀，男，1958年生，中国香港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7年6月至1982年1月，就职于立邦远东货运有限公司，担任文员职务；1982年2月至1995年3月，就职于保昌货运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1995年4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迅平空运有限公司，任董事兼财务总监；2007年7月至今，就职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7年11月至2017年1月，担任航桥有限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黄伟波，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4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欧展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任分公司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弘益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4年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担任经理职务。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关宏达、杨艳桃、何秀云等三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关宏达，男，1950年生，中国香港籍，持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9年6月至1979年6月，就职于日本航空（货运部），任空运服务主任；1979年7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迅平空运香港有限公司，任董事兼经理；2005年6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任亚洲营运总监；2007年11月至2017年1月，于航桥有限担任董事、监事等职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杨艳桃，女，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年1月至1991年10月，就职于广州市白云兴食品有限公司，任理货员；1991年11月至2005年4月，自由职业；2005年5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广东迅

平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7年7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任空运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何秀云，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2月至2003年5月，就职于肇庆东洋洛克德不锈钢有限公司，任销售助理。2003年8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马来西亚美亚达广州办事处，任外贸业务跟单员；2004年8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广东迅平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任海外部职员；2006年8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任海外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现任总经理为余朝晖，财务负责人为邓凤兰，董事会秘书为梁秀清。余朝晖、邓凤兰的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梁秀清基本情况如下：

梁秀清，女，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6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鹤山华登高质时装有限公司，历任行政职员、行政经理；2005年7月2006年8月，广东迅平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2006年9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航桥有限，任行政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90.56	2,233.31	2,558.17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076.14	1,068.43	984.70
归属于申请挂牌 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万元)	1,076.14	1,068.43	984.70
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7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 公司股东的每股	1.08	1.07	0.98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56.79	52.16	61.51
流动比率(倍)	1.36	1.45	1.27
速动比率(倍)	1.36	1.45	1.27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974.98	12,949.32	13,211.92
净利润(万元)	7.03	83.73	84.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03	83.73	8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8	110.76	84.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58	110.76	84.88
毛利率(%)	16.53	14.24	11.35
净资产收益率(%)	0.66	8.16	1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80	10.79	1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0.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99	14.45	13.49
存货周转率(次)	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9.89	51.79	60.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	0.05	0.06

注: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

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有关要求计算。

-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5、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 6、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7、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
- 9、2016年10月31日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是经年化后的指标。
- 10、2014年的每股净资产为0.98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3年等以前年度略有亏损导致的。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联系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小组负责人：单衍明

项目小组成员：李湘、杨天意、莫林娣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张敬前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2401、2403、2405

联系电话：0755-83515666

传真：0755-83515333

经办律师：朱永梅、邬克强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咏华、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2337890

传真：010-82327668

经办注册会计师：鲁友国、龚勇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东全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232号2001、2002A房

联系电话：020-88905028

传真：020-38010829

经办注册评估师：喻莺、梁瑞莹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航桥国际始创于 2006 年，是一家拥有 10 年的货运代理经验的企业，其主营业务为以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公司具有 CATA 一级货代及无船承运人资格，在国内设有 8 家分公司，分别位于深圳、厦门、武汉、上海等国内重要城市，总部设在广州。公司以广州为货物运输信息集散中心，指挥国内其他重要分支机构协助货物运输业务。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同行货代，以及一些零散的客户如工厂、贸易公司等，运输货物包括服装、鞋子、电子产品、机械、零配件等非危险品货物，公司业务操作灵活，可以满足国内外客户运输的各种需求。

公司所处行业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具体细分行业为“G5821 货物运输代理”。公司经营范围为国际货运代理；货物检验代理服务；货物报关代理服务；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装卸搬运；房屋租赁；无船承运。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经营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包括国际空运代理服务、国际海运代理服务，以及跟运输相关的业务；其他业务包括代理仓储服务和代理咨询服务以及房屋租赁。公司拥有超过 100 名专业职员，在国内主要城市设有分公司。空运方面，作为新加坡航空公司、马来西亚航空公司、日本航空公司、UPS 等航空公司的顶级支持代理，公司是中华航空、南方航空等航空公司的主要代理之一。海运方面，一直是日本邮船株式会社（NYK）、达飞海运集团公司（CMA CGM）、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COSCO）、马士基集团（MAERSK）、长荣海运股份有限公司（EVERGREEN）等船公司的签约代理，因此公司航线资源丰富。公司通过与主要国际航空公司长期合作，为客户提供多元化代理运输服务，提供极具竞争力的价格、舱位及量身订造的专属服务。

1、国际货运代理

(1) 国际空运代理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国际空运货物代理业务，包括空运代理进口、空运代理出口、包机、专线包板、散货拼装等个性化服务。公司部门设有国际业务部、机场操作部和客服部等部门，由市场部发现客户，业务部负责维护客户，订舱部、机场操作部、客服部负责订舱、报关、报检，跟踪订单等工作，这些部门各司其职、互相配合。目前，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已经与多家知名航空公司形成稳定合作关系，这些航空公司包括日本航空、新加坡航空、马来西亚航空、中华航空、长荣航空，都是当地的主流航空公司。公司现阶段的主力航线集中在欧洲、东南亚，美国是中国的第一大贸易国，公司未来积极发展美国航线，公司有意向与相关的航司签订美线航线协约。另外公司还加入 C5C（CONNECTING 5 CONTINENTS）国际货代协会，公司加入协会一方面可以服务同行，另一方面可以保障收款、付款。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多元化、个性化运输方案，可以帮助客户实现门到门或者港到港、站到站等混搭式服务；另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完整的业务流程，包括为客户提供订舱、报关、目的地清关、报检、目的地代收货款及运费等服务，推荐合适的仓位及运输路径，做到低成本高效益。



(2) 国际海运代理业务

公司海运代理业务类型包括散货拼箱、整柜运输和特种运输三类细分业务，其中遇到需要特种运输业务的客户公司基本会转交同行或者船公司承运。公司主要经营散货拼箱业务和整柜运输业务，公司对于整柜运输服务可以提供门到门运输网络服务，提供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和舱位；而散货拼箱支持一站式中转航线，提供买家整合方案，保障舱位。公司海运代理航线主要为欧洲线、北美线、拉丁

美洲线、亚洲线及大洋洲线，可供停靠及物资集散的港口覆盖超过万家，长期合作船公司包括长荣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等。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订舱、配载、海关、商检申报、拆/装箱、陆路运输、提单签发、国内运杂费、港口业务及相关费用结算事宜，代办与进出口货物相关的其他业务，同时公司还提供网上在线订舱和查询，支持直航或一站式中转航线，帮助客户优化运输方案，能够保障舱位。



2、其他业务

（1）仓储服务

公司于 2016 年经营 3PL 业务，目前已有营业收入，但占比不高。公司主要是和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众诚”）合作运营唯品会仓储项目，由公司负责华南区域的仓储服务，众诚负责华北区域的仓储服务，共同为唯品会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即唯品会平台上的制造商、供应商可以通过快递、物流方式将货物存放在公司肇庆仓库，由公司提供包装、仓储、装卸、运输等服务，等唯品会平台的货物上线，在唯品会官网上成功出售后，由公司打包将货物运至唯品会主仓。其中该项业务收入是由唯品会操作费、供应商的仓储费和增值服务组成。



（2）代理咨询服务

公司与阿里巴巴旗下子公司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达通”）签订代理商协议，为其运营的一达通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进行客户推广。一达通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通关、外汇、退税等综合性代理服务。公司在开发或维护货运代理客户的过程中向其推广一达通平台，并与一达通约定，对于推广成功的客户，公司可以抽取一定比例的佣金作为该项业务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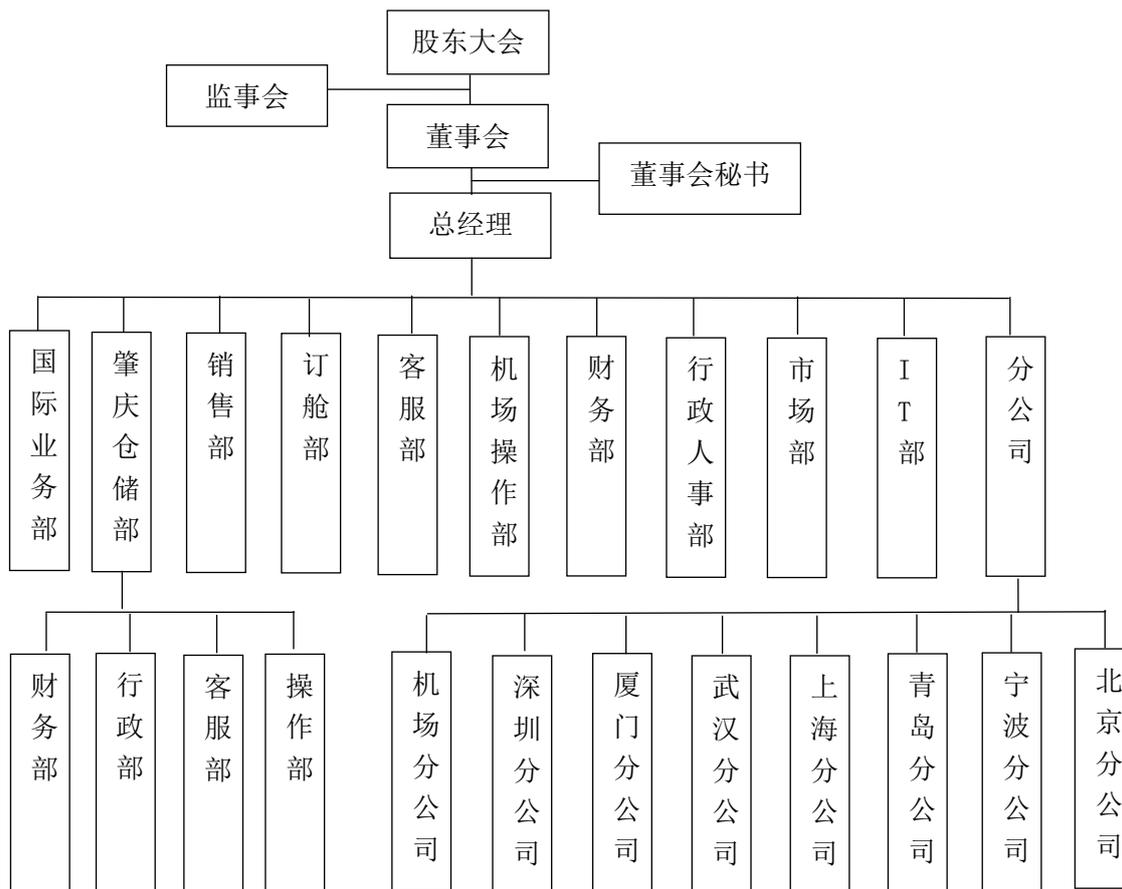


（3）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业务是公司出于对固定资产的合理规划所开展的业务活动。公司目前有 3 套自有房产，现已将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630 号 411、412、413 房作为办公用房出租获取收入。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二)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国际业务部	执行公司既定的海外业务发展策略；针对海外代理的询价提供合理报价和最优的方案，负责所有面对海外的业务往来及相应的货物安排；负责引导海外指定货物的客服沟通和货物的合理安排，保证货运的各个环节顺畅；维护客户关系，协助跟进客服部门的相关工作；负责非指定货物和其它需要面对海外代理的业务沟通；深度挖掘指定客户的潜力，扩大合作的宽度；负责业务风险的控制，包括应收账款等风险。
市场部	执行公司既定的业务发展策略；完成公司既定的年销售指标、根据市场状况，制定合理的市场政策；根据市场反馈不断修订，令政策满足公司利润、业绩最大化的需求；做好原有大客户的服务基础上，组织市场调查，市场开发，点面布置，力争扩大公司经营份额和市场占有率；制定业务拓展计划，不断拓展开发潜在新客户；业务风险的控制，市场状况的调研、分析，为公司销售策略提供依据。
销售部	执行公司既定的直客业务（物流）发展策略，完成公司既定的年销售指标；通过一达通产品大力推广一达通，以不同的切入点开发不同类型直客客户；分担公司签约航司的目标，及时向客户推广公司的最新产品和航线；制定业务拓展计划，不断拓展开发潜在新客户；业务风险的控制，和公司其他部门协调合作，完成公司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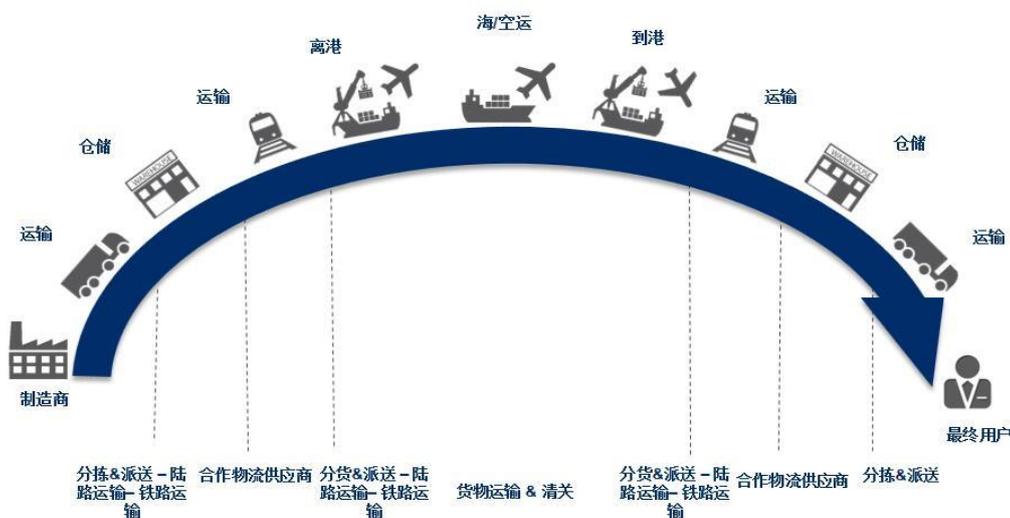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订舱部	整合资源,控制成本,提高定舱预配速度;通过合理配仓、争取最低采购价格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将各航空公司的航班及舱位信息传递给销售部;及时更新签约航空公司成本,供销售部门制定合理的对外报价;积极配合销售部门,为客户的询价提供最优化的解决方案;定仓并对货物进行全程跟进;运费成本核对并及时录入系统;和公司其他部门协调合作。
客服部	负责空运出货前的落实工作,包括订单审核、包装是否符合要求,报关文件审核,核查是否具备危险品的相关机关文件,落实货物是否含磁性,带电池,液体或其它易燃易爆品等;负责与机场文件交接工作,货物、文件的跟踪工作,包括预录入提单资料、货物入场、与客户的联系、提单的及时交付以及随机文件的交接工作等;负责海运相关工作,包括配合销售部询价工作、落实出货后订舱工作、货物的跟踪、走船情况,以及文件的跟踪工作包括与客人对单取得确认、审核 AMS 资料、填写 ISF 资料等。另外还需要负责陆运及进口的货物跟踪、客户跟踪等相关工作。
机场操作部	负责空运文件职责;出货前交接工作;文件的跟踪工作。
财务部	负责建立并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相关工作流程,并组织开展集团财务规划、会计核算、税务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管理、财务监督与分析等财务管理工作,编制各类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定期分析公司经营收益和财务情况,管理流动资金;负责公司会计、税务、成本计算、成本控制等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公司的融资工作,保障公司资金周转安全顺畅,配合其他部门做好相关基础工作,发挥财务工作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管理监督职能,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实现提供有力的财务支持及决策依据。
行政部	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规划,保证公司人力资源需求;负责管理人事营运、培训方面事宜,保证人事工作的日常运行,包括员工招聘事务、员工的培训管理工作以及部门内部培训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员工的调动、离职、入职、保险等手续的办理;负责管理公司行政与后勤保障工作,包括公司文件的控制与管理,文件的存档,会议的安排,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及信息管理;包括固定资产的采购、维修、盘点、报废,相关耗材的补充等,负责公司 OA 系统、业务系统的维护管理及二次开发,网络会议的管理等工作。
IT部	负责公司信息网络的正常运作;负责公司软、硬件的管理、维护;负责公司IT内外部流程、制度的完善和制定;根据公司内部需求,协助领导负责公司整体信息的管理;负责公司各类业务系统的项目规划、推进、实施、执行、管理维护;负责公司内部网络等通讯设施设备的部署及维护工作;负责集团公司网站、微信及其他平台建设及总体规划。
肇庆仓	主要经营和提供电商仓储服务,下设操作部、客服部、行政部、财务部4个部门。操作部负责仓储业务的开展,主要包括客户来货进仓、质检、上架、出货等流程操作;客服部负责与供应商联系,处理来货信息,和操作部沟通,使操作部能对来货及时的处理,另外,客服部也需要协助财务部和供应商对账;行政部负责物资采购和管理,仓库人员档案管理,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人事招聘等；财务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资金管理等。
分公司	维护和拓展公司地区业务，配合总部工作，完成具体业务操作，包括订舱、制单、报关、制作账单等工作。

（三）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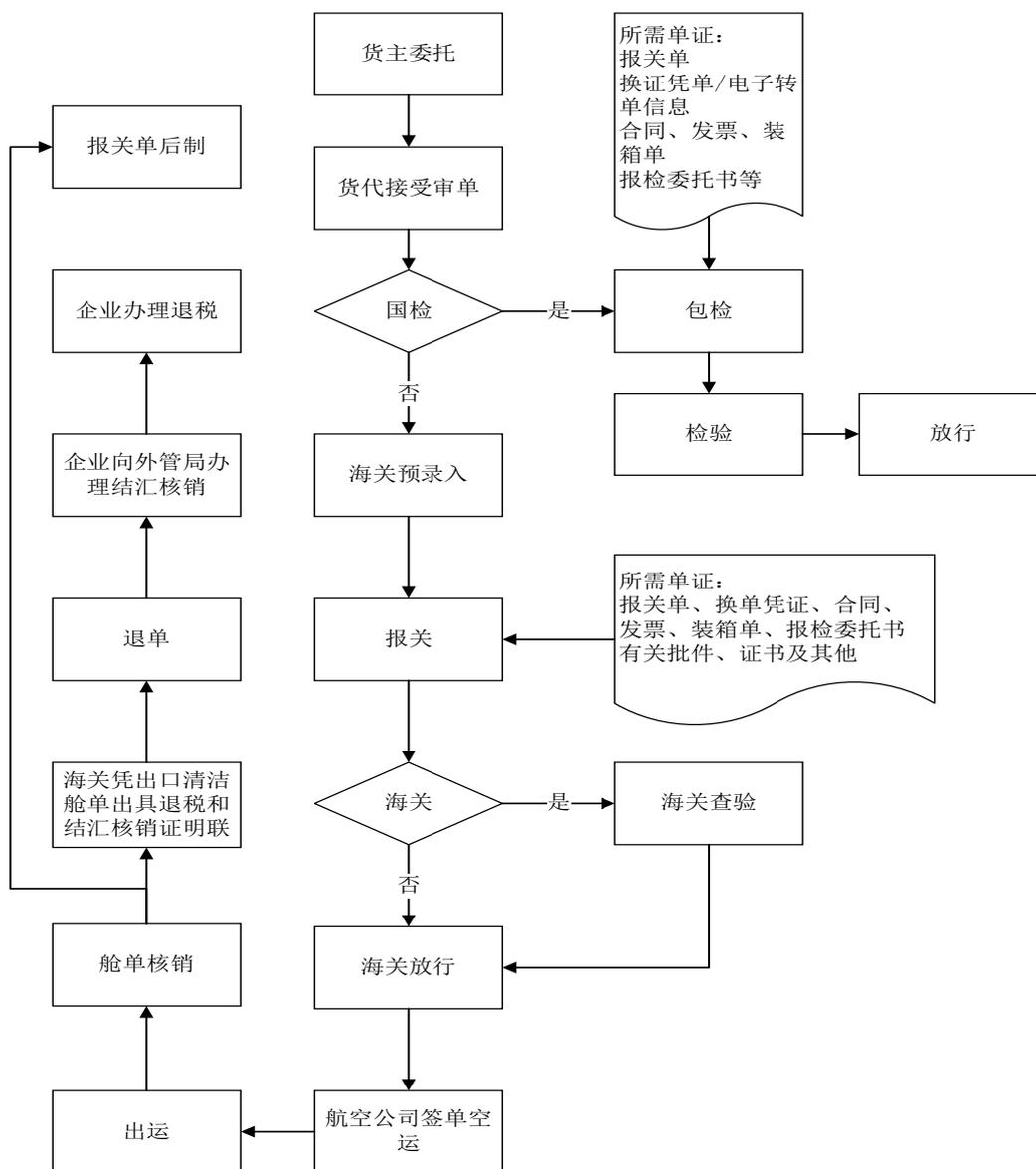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的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总体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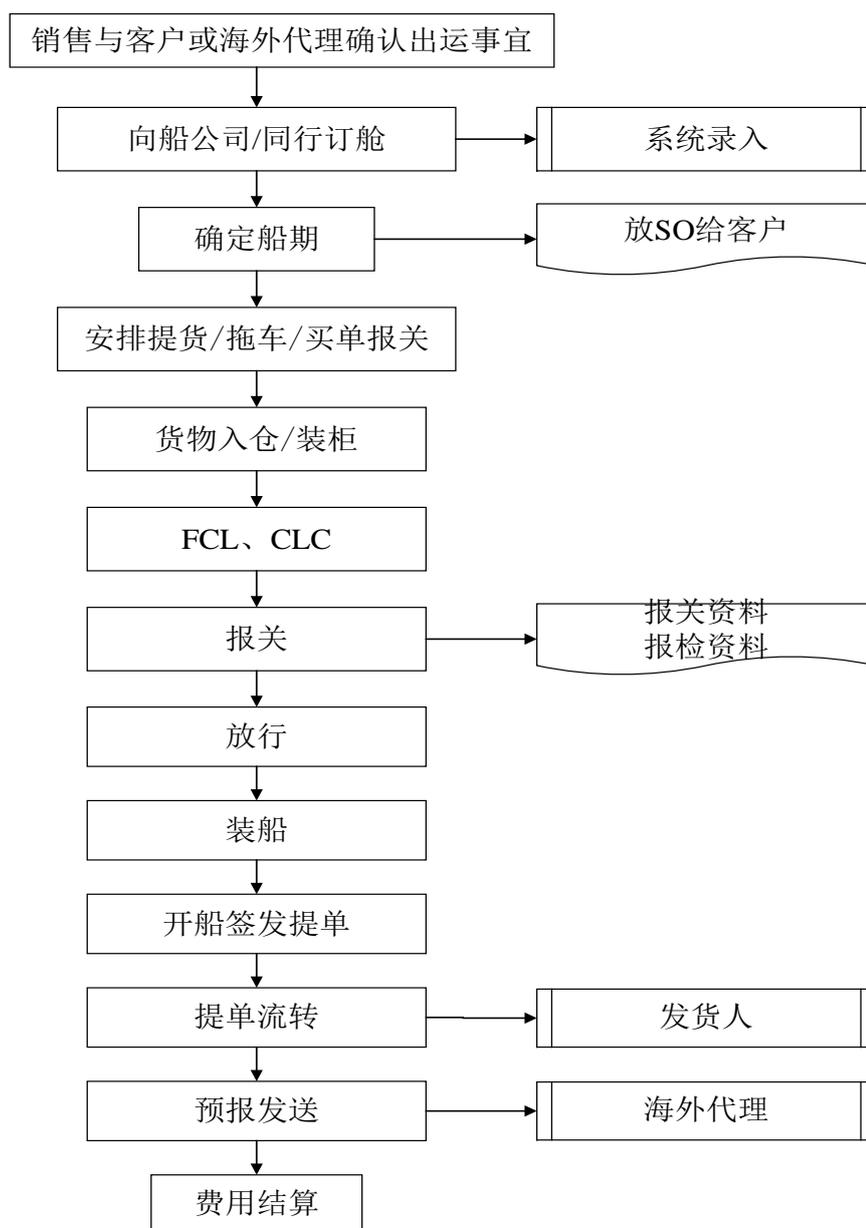


1、国际货代业务

（1）国际空运代理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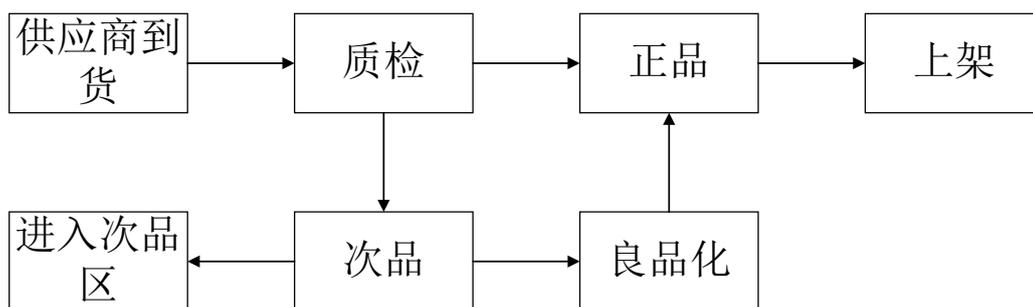
(2) 国际海运代理服务



2、仓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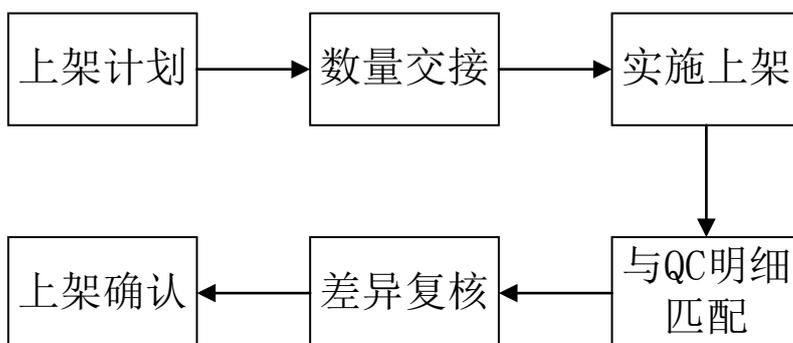
1) 质检

接收货物后，对货物质检，检查货物是否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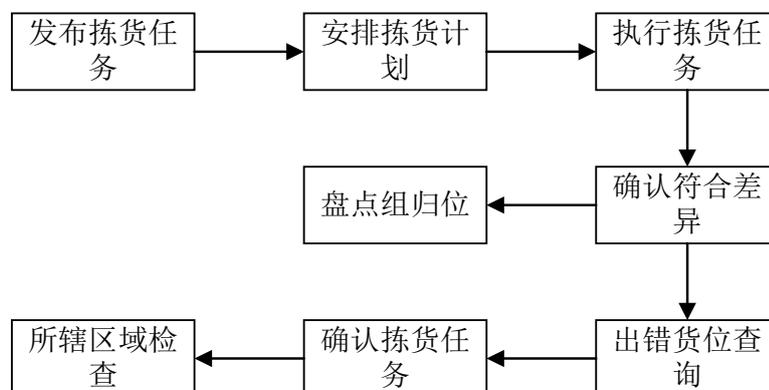
2) 上架

如若货物无问题，按其货物、编号、产品种类、品牌等上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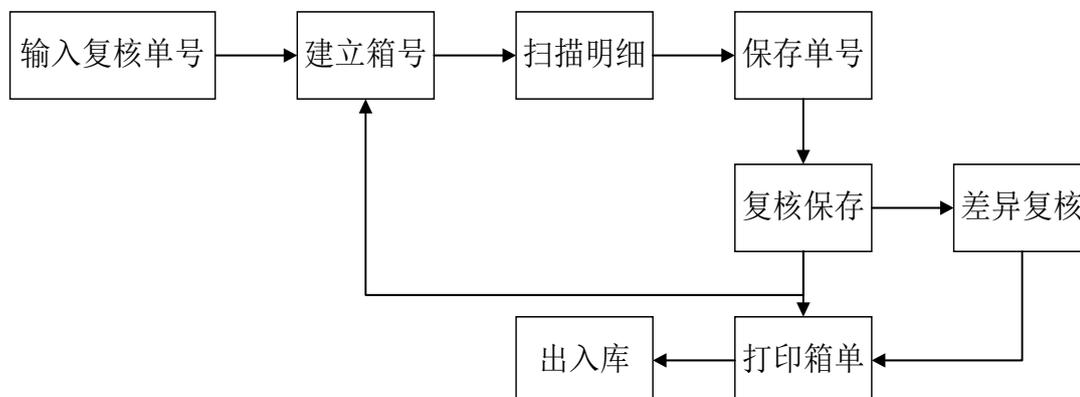
3) 拣货

根据下单，进行拣货。



4) 复核

将拣货抽出，进行货物复核，包括信息、货物质量等复核，然后出库。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经营业务分为国际货物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代理咨询服务以及房屋租赁，公司于 2015 年策划仓储服务、代理咨询服务及房屋租赁，并于 2016 年正式运营。公司仓储服务是公司向 3PL（第三方物流）方向发展的一个业务；而代理咨询服务则是公司扩宽行业下游客户，增加零散客户的电商物流渠道。

公司通常与客户采用月结支付，即通过客服部与客户确认当月对账单后，公司对其开具发票，客户在规定时间内支付；此外，公司也会采用 COD（货到付款）方式与客户结算，具体支付方式则由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确认。

公司在委托其他货代公司、物流企业运输时，会在合同中明确货物破损或者货物丢失问题，对于客户在运输途中发生过失而造成的损失由客户自行承担；对于货物在航空公司、船公司运输过程中出现破损时，由到达地接收人向航空公司、船公司要求出具破损证明，由航空、船公司进行赔付；除了合同中明确约定过失责任外，公司还购买了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用以转移赔偿风险，另外，如客户另有投保要求，公司会按照客户要求代为投保。公司一般不承接液体、粉末、易碎物

品货物运输，如果有遇到该类型货物公司一般将该业务转给同行。

（一）销售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国际货物代理业务，其服务群体主要为货代同行、制造商、外贸商等。公司总部位于广州，在华东、华中等区域的重要城市均设有分公司，公司借助当地国际机场及综合性海港集聚的承运人优势，完善公司订舱、清关等货代业务流程。

公司目前销售渠道主要通过加入货代协会与潜在需求客户建立良好关系，由于公司主要从事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因此加入国际货代协会可以直接获取目标客户，为货代同行提供合理的运输方案，帮助完成货物在国内的清关、运输等一系列物流业务。

另外公司还通过网站增设线上渠道。公司在官网上开设询价填写单，潜在客户可以通过网站填写所需运输的货物的详细信息发至公司，公司会根据客户所填的运输方式、货物重量、货物品种、运输目的国等信息进行报价。公司通过提供合理、有针对性的报价单与客户初步达成意识，然后再慢慢发展成为稳定合作伙伴。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一般采购物流服务、报关服务、装卸服务等，采购量最多为物流服务。公司通常会需要国际货代同行配合服务公司客户，当货物到达目的港后，由同行联系当地物流公司安排货运计划，由公司委托并支付相应服务费用；另外，对于有仓储、内陆运输需求的客户，公司会将该业务外包给其他的物流公司，由公司实现垫付租金和运费；对于涉及到报关、清关的业务公司会联系报关行并支付相应的报关费。

公司会根据客户需要，对供应商咨询服务、价格、时效等内容。对于各个方面都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公司有关部门会对其资质、经营能力、风险控制能力以及服务水平等多方面的因素进行审核评定，经过多个供应商对比后，由部门经理确定最优质供应商，同时对以往选定的供应商部门经理会不定期验收，以保证供应商服务质量。公司会与确定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紧密合作关系，签订协议，获取较

低的运价，保障仓位。

（三）盈利模式

在国际货代行业中，常见的盈利模式主要包括：传统代理服务模式、无船承运服务模式、集拼经营服务模式、国际多式联运服务模式、仓储经营服务模式。公司的盈利模式为无船承运服务模式，即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以国际货运服务当事人的身份与货主企业订立委托代理合同，与承运人订立运输合同，为委托人提供仓储、运输服务，签发公司自己的提单并承担从接受货物到交付货物为止的责任，公司通过赚取运费差价获得盈利。

另外，公司新开设的仓储服务是公司的其他营业收入来源之一，公司通过与北京众诚共同合作运营唯品会仓储项目，通过**分担成本、分享利润**的经营模式获取营收；与一达通合作签订的外贸代理出口协议则是通过推广阿里服务赚取佣金盈利。

（四）公司的合作模式

1、公司与分公司的合作模式

公司总部设在广州，在深圳、厦门、武汉、上海、青岛、宁波、北京设立分公司。公司总部主要对接国外货代，包括对接业务、签订协议，落实流程等，分公司则完成国外货代在国内的具体运输业务，具体由那个区域的分公司负责则是根据货物区域就近原则进行分配，另外，分公司还负责开发国内客户并维护海外代理关系。

2、公司与世高及其所属企业之间合作模式

公司与世高环球及其所属企业之间的合作关系为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当世高环球及其所属企业为公司客户时，公司会依照客户货物运输需求，依据货物航线、货物大小种类等因素对其报价，若对方确认价格并达成共识，则双方可以签订合同，成为合作伙伴。当世高环球及其所属企业为公司供应商时，则是公司根据客户要求比如对航线、空运时间、香港中转等要求，转让给合适的同行货代，公司对于任何一家供应商，都会遵循货比三家的原则，选择最为合适的供应商以配合客户的各项需求进行业务活动，因此当世高及其所属企业能够为公司客户提

供具有竞争力的报价或者服务时，会存在公司采购世高环球等企业关于运输服务的情况。

3、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合作模式

由于公司主营空运、海运代理业务，因此业务发展上会受到单一物流经营模式的限制，公司于 2015 年开展第三方物流业务，通过为客户提供仓储管理、装卸、运输配送等劳务扩宽公司业务经营范围。

公司为北京众诚就唯品会仓储项目的外包商，与北京众诚共同为唯品会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北京众诚负责唯品会华北等区域仓储服务，而公司负责华南区域一般商品仓储服务。公司通过使用北京众诚提供的操作系统，在商品仓储信息方面可以与唯品会内部操作系统无缝连接，做到信息实时共享。具体流程为唯品会平台上的制造商、供应商将货物运输存放在公司肇庆仓库，由公司提供包装、仓储、装卸、运输、信息登记等附加服务，待唯品会平台将货物信息登记并公布上线，公司会将已出售商品运输至唯品会。该项目公司业务收入包括唯品会操作费、供应商的仓储费和增值服务，公司先归集、统计该项目中公司已支付的成本、费用，待月末与北京众诚双方对账确认后统计该项目的全部收入和成本、费用，算出该项目当月的利润，公司将承担的成本加上按照合同约定比例享有利润作为当月的营业收入。

公司与一达通于 2015 年开始策划，并于 2016 年展开经营。公司与一达通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合作，主要是为一达通进行客户推广从而赚取的代理咨询服务收入。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可知，甲方（公司）为外贸综合服务需求的生产企业或此类生产企业的受托人，而乙方（一达通）为提供货物代理出口报关、信保、垫资、收汇、退税等服务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若公司成功推广，则是由客户与一达通签订具体事项合同，公司按照确定的佣金率赚取一达通的代理咨询服务收入。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于 2012 年向深圳市鹏达软件开发有限公司购买鹏达软件，该软件主要为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制作货代管理系统。该系统涵盖国际货代企业管理的各个方

面，主要业务功能包括海运、空运、陆运、快递、CRM、用友财务接口、运单接口等模块。该软件可以辅助企业提高客户服务水平、提高工作效率。有利于公司完善内部管理，帮助决策者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竞争力。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优势
1	鹏达软件货代系统	资料共享、界面直观、一次输入，全系统使用； 查询功能强大，各个功能模块均配备详细的列表，随时根据任意条件查询； 单证打印功能灵活； 财务管理严谨，使用方便，收付自动预警，核算统计功能强大，使用得心应手； 灵活的用户权限控制，即可按部门、角色设置权限，又可以按职位关系定义权限。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专利情况。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商标。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者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域名状态
1	Sglog.com.cn	航桥有限	2007/08/07	2017/08/07	正常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公司业务许可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相关业务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业务范围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认可单位	证书编号/资质认可号	首次取得日期	有效期
1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	—	航桥有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MOC-NV03252	2008/08/28	2021/04/09
2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	—	厦门分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MOC-NV04376	2010/04/10	2021/04/09
3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	—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SMTC-NV01574	2016/05/26	2021/06/09
4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	—	航桥有限	FMC（联邦海事委员会）	026290	2013/07/04	—
5	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资质认可证书	国际航线或者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航线的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危险品除外）	航桥有限	中国航空运输协会	第 ZN30102 号	2007/05/20	2019/05/18
6	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资质认可证书	国际航线或者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航线的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危险品除外）	上海分公司	中国航空运输协会	第 HD32931 号	2013/09/06	2019/09/05

7	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	—	航桥国际	商务部	00063422	2006/04/25	—
8		—	北京分公司		00000350	2015/03/20	—
9		—	上海分公司		00028424	2013/12/30	—
10		—	宁波分公司		00039062	2015/03/20	—
11		—	厦门分公司		10004054	2017/02/08	—
12		—	深圳分公司		00010827	2017/02/20	—
13		—	武汉分公司		00009032	2017/02/20	—
14		—	青岛分公司		100005648	2017/02/21	—
15		—	机场分公司		00028929	2017/03/23	—

2、其他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认可单位	海关注册编码	有效期	首次取得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航桥有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海关	4401983187	2018/10/14	2008/12/15

3、人员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公司名称	发证机关/认可单位	报关员号	企业编码
1	报关卡	航桥有限	穗现场处	51004054	4401983187

4、荣誉

序号	证书名称	时间
1	Top Sales Award——china airlines	2015

序号	证书名称	时间
2	2015/2016 年度卓越销售代理奖	2015
3	2014/2015 年度卓越销售代理奖	2014
4	荣誉证书——北京市永源公益基金会	2014
5	MIFFA Award for Excellence 2013	2013

公司已取得开展业务所需要的全部资质，不存在未取得资质开展相关业务或超越资质范围从事经营活动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将会继承原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相关许可资质与资格证书权利人，其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权利人名称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不需要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3,656,356.90 元，累计折旧为 1,541,061.38 元，账面净值为 2,115,295.52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57.85%。公司总体成新率较高，虽然运输工具成新率偏低，但房屋及建筑物和办公设备成新率较高。公司运输工具成新率低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因为公司有合作多年的物流公司负责国内货物运输，另外公司也着手准备购买运输工具为将来扩张业务做准备。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74,141.82	137,081.51	1,437,060.31	91.29%
运输工具	1,381,805.56	1,046,514.65	335,290.91	24.26%
办公设备	700,409.52	357,465.22	342,944.30	48.96%
合计	3,656,356.90	1,541,061.38	2,115,295.52	57.85%

2、房屋情况

(1) 公司自购房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卖方	买方	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价 (元)	签订时间	土地使用权起始时间	规划用途	主体结构
1	广州市蒙特利贸易有限公司	航桥有限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630 号 411 房	66.82	1,528,522.00	2014/01/21	2012/11/09	批发零售用地、商务金融用地、文体娱乐用地	钢筋混凝土结构
2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630 号 412 房	68.51	1,583,490.00				
3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630 号 413 房	62.05	1,446,154.00				

(2)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文丽琴	北京分公司	朝阳区常营乡 (A-004 地块) 西 区 1#商业楼 1 单元 8 层-901	127.15	11,706.45	2014/09/03 — 2017/11/02 (包含免租 期 60 天)	办公
2	广州空港跨 境电子商务 试验园区管 理有限公司	机场分公 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 场空港大道 9 号 (广州空港跨境 电子商务试验园 区) 的办公室 A3 栋 308 单元, 仓库 A6 栋 109 单元	办公室 88.04 仓库 155.50	2015 年为 12,617.20(自第二年 起每年以 6%增幅递 增)	2015/08/13 — 2018/08/12	办公、仓 储
3	广州市时代 商业管理有 限公司	航桥有限 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棠 景路 168 号、170 号、172 号、 505-508 号	613.99	47,277.00	2016/11/01 — 2017/10/31	办公
4	童哲	宁波分公 司	宁波市海曙区碶 闸街 58 号 (16-7) (16-8) (16-20) (16-21)	158.71	9,000.00	2016/06/10 — 2017/06/09	办公
5	黄海燕	青岛分公 司	青岛市北区连云 港路 33 号 B 座 1412-1413 房屋	82.40	4,983.33	2016/03/26 — 2017/03/25	办公
6	余细妹、许 博森	厦门分公 司	厦门市湖滨南路 619#922-923 室	127.75	7,800.00	2014/03/01 — 2017/02/28	办公
7	上海置汇谷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上海分公 司	上海市虹口区东 体育会路 860 号 5 号楼六楼 605 室	582.00	2015 年为 46,026.00(自第三年 递增 3%, 第四年递 增 4%, 第 5 年递增 5%)	2015/09/25 — 2020/09/24 (免租期 一个月)	办公
8	昆明产业开 发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 司	深圳市罗湖区迎 春路海外联谊大 厦 2205-2209	262.40	23,091.00	2016/08/28 — 2017/08/27	办公
9	韩平	武汉分公 司	武汉市江汉区青 年路 378 号万景花 园 3 栋 209 室	92.07	3,250.00	2016/05/01 — 2017/04/30	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0	肇庆中晶实业有限公司	航桥有限	肇庆市大旺高新区临江工业园兴隆一街肇庆中晶实业有限公司内的厂房一的3楼和4楼厂房	5,000	2015年为40,400.00 (以后每年按5%递增)	2015/09/01 — 2018/08/31 (免租期一个月)	仓储

注：武汉分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权属人未办理房产证，但权属人提供的《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及购房发票显示，该房产购买人为韩平，是新建于2010年前后的商品房，已取得武汉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编号武国用(2008)第72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武汉市规划局颁发的编号为武规建【2009】100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武汉市建设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42010320090317002SG14001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主办券商认为，该房产虽未办理房产证，但权属清晰，建设及施工资质齐备，不属于违章建筑，不会对武汉分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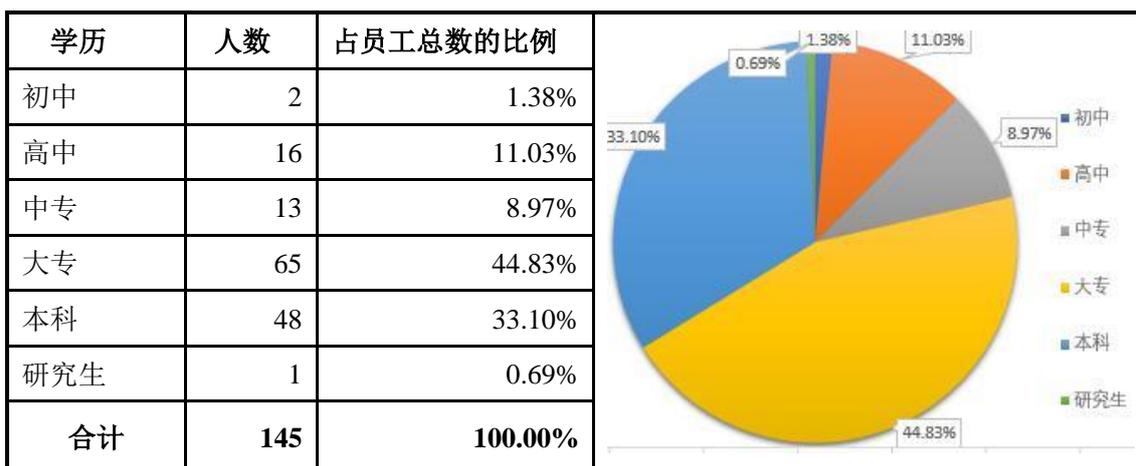
(六) 员工情况

1、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45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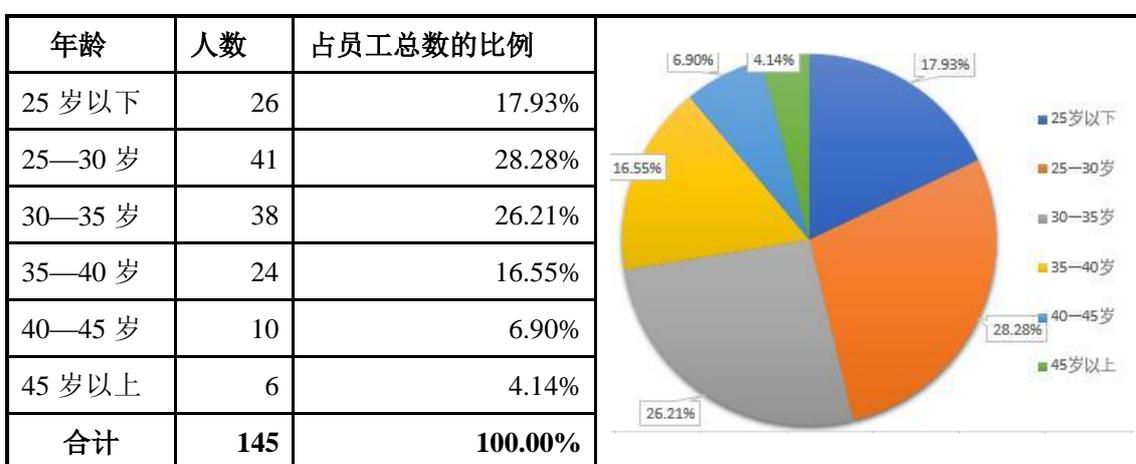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财务人员	16	11.03%
操作人员	20	13.79%
管理人员	27	18.62%
行政人员	7	4.83%
IT人员	2	1.38%
客服人员	18	12.41%
其他人员	4	2.76%
业务人员	18	12.41%
技术人员	33	22.76%
合计	145	100.00%

(2) 学历结构



(3) 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年龄集中在 30 岁上下，年龄结构合理。目前公司业务以国际货物代理为中心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因此操作人员、业务人员、客服人员等员工居多。公司目前的人员情况能够满足公司现有的业务需要，公司员工的岗位结构、教育背景、年龄结构与行业特性和业务特点相匹配。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会持续吸纳相应人才进入公司。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部共有 71 名员工，其中有 13 名为劳务派遣员工，1 名为退休返聘，劳务派遣与退休返聘的员工主要负责肇庆仓库操作工作，由于操作仓库工作流动性大，因此公司采用劳务派遣模式，一方面应对日常工作，一方面预防电商购物狂欢节等节日造成的仓库爆仓情况。另外公司 8 家分公司的员工人数分别为北京分公司共有 11 名员工；宁波分公司共有 7 名员工；青岛分公司共有 3 名员工；厦门分公司共有 7 名员工；上海分公司共有 27 名员工；深圳分公司共有 14 名员工；武汉分公司共有 5 名员工。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何秀云，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肖炬华，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广东坤江投资实业有限公司，任信息主管；2006年8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广州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任IT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广州瀚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IT经理。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包括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持股数量（股数）	持股比例（%）
1	何秀云	0	0
2	肖炬华	0	0
合计		0	0

(3) 公司用工形式和合法规范

1) 劳动合同签署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航桥国际共有在职员工145名，公司与其中131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与1名员工签订了退休返聘合同，另有13名员工为劳务派遣人员。公司适用劳务派遣的岗位为临时性、辅助性的岗位，对于临时性、辅助性岗位的认定已经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

2)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2017年1月，航桥国际已为全部131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1名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根据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协议，公司负担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的费用，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向社会保险机构缴纳。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为13名劳务派遣人员缴纳了社会保险。因此，公司已为除退休返聘人员以外的全体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

3)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7 年 1 月，航桥国际已为全部 130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1 名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1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并签署了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承诺书》。根据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协议，公司负担为劳务派遣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费用，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向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纳。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为 13 名劳务派遣人员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4) 公司用工形式的规范情况

①截至 2016 年 12 月，公司有 22 名劳务派遣人员，占用工总量的 15.28%，超过了我国《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不超过用工总量 10%的要求；截至 2017 年 1 月，公司劳务派遣员工为 13 人，占用工总量的比例为 9.03%，符合法定比例，这一问题已得到规范。

②截至 2016 年 12 月，航桥国际青岛分公司存在未开立社保、公积金账户，分公司 3 名员工暂由劳务派遣公司代缴社保、公积金的情形。截至 2017 年 1 月，青岛分公司已开立社保、公积金账户，将从 2017 年 2 月起以分公司名义缴纳社保、公积金。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劳务派遣超过法定比例、少量员工通过其他机构代缴社保、公积金的不规范情形，鉴于以上问题均已得到规范，且公司已为全部正式员工、劳务派遣员工缴纳了社保、公积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以上问题受到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劳动人事纠纷，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海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厦门市思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已为公司出具合规证明，证实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以上问题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朝晖已作出承诺：如因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等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处罚或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全额承担包括补缴金额、滞纳金、罚款、赔偿金或其他损失在内的一切责任，并保证航桥国际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2016年1-10月、2015年、2014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09,749,824.61元，129,493,235.04元和132,119,233.00元。

1、按照产品和服务类别，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一、主营业务小计	109,141,500.73	99.45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空运代理	81,857,208.40	74.59	104,662,381.23	80.82	104,579,102.72	79.16
海运代理	27,284,292.33	24.86	24,830,853.81	19.18	27,540,130.28	20.84
二、其他业务小计	608,323.88	0.55				
代理仓储服务收入	568,086.08	0.52				
房屋租赁服务收入	30,079.97	0.03				
代理咨询服务收入	10,157.83	0.01				
合 计	109,749,824.61	100.00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空运、海运代理业务，另外还新增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与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合作的唯品会的仓储服务收入和推广一达通所产生的咨询服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按总分公司列示

单位：元

总分公司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广州总公司	62,167,657.46	56.96	86,086,880.39	66.48	97,478,539.60	73.78
武汉分	2,810,770.80	2.58	3,880,490.06	3.00	6,723,273.14	5.09

总分 公司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公司						
深圳分 公司	8,780,973.35	8.05	4,161,665.91	3.21	2,785,326.01	2.11
上海分 公司	19,123,403.21	17.52	21,189,451.98	16.36	20,572,034.04	15.57
宁波分 公司	2,939,886.17	2.69	1,256,383.70	0.97		
厦门分 公司	3,479,098.20	3.19	5,325,255.83	4.11	4,560,060.21	3.45
青岛分 公司	2,197,250.03	2.01				
北京分 公司	7,642,461.51	7.00	7,593,107.17	5.86		
合计	109,141,500.73	100.00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广州总公司和上海分公司，两者加总收入在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分别为81,291,060.67元、107,276,332.37元和118,050,573.64元，占主营业务总收入的74.48%、82.84%和89.35%。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所处行业为货物运输代理行业，主要业务为国际货代及仓储、咨询服务等业务，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货代同行、外贸制造商、外贸公司及有跨境物流需求的企业等，服务内容包括代理客户报关、仓储、订舱、分拨、配送、设计物流方案等事项。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10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7,619,750.22	6.94%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7,510,627.10	6.84%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晋丰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783,123.40	2.54%
CAGNEY GLOBAL LOGISTICS INC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公司	2,760,383.23	2.52%
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192,393.80	2.00%
合计	22,866,277.75	20.83%

2015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 环球有限公司	14,848,158.24	11.47%
CAGNEY GLOBAL LOGISTICS INC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公司	6,014,817.30	4.64%
广州升飞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4,537,825.00	3.50%
CASCADIA CONTAINER LINE INC 凯斯卡迪亚集运公司	2,980,490.94	2.30%
上海朗文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2,561,170.95	1.98%
合计	30,942,462.43	23.90%

2014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SEKO LOGISTICS (HK)LIMITED 世高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8,612,928.12	14.09%
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1,874,488.92	8.99%
广州升飞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0,855,264.70	8.22%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 球有限公司	5,594,046.84	4.23%
广东通舟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474,497.70	2.63%
合计	50,411,226.28	38.16%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的营业收入占当期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83%、23.90%和 38.16%，可知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占比是逐年降低，不会出现客户重大依赖、客户过度集中情况。其中，世高

环球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于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分别占当期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重为6.84%、11.47%、4.23%；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关联公司，于2016年1-10月占当期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为6.94%。从数据上看，公司正在减少与关联公司的合作，但是由于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国际货代或者国内同行，公司不可避免地会与关联企业产生业务往来，在报价相同、服务相同的情况下，公司会优先考虑服务关联公司，这样一方面可以保证货款收付及货款期限；另一方面双方在业务沟通上也能快速反应、缩短沟通时间，同时关联企业是公司熟知的企业，在经营方面公司更加信任关联企业。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国际货代业务，根据业务类别进行成本归集，可分为代理业务、代理仓储服务业务、代理咨询服务业务和房屋租赁业务。

（1）国际货代业务的成本包括代理运费、代理港口码头费、订舱费、国际运输代理费、报关单代理费等成本。该部分成本是由公司与客户通过对账单确认后，再进行支付，公司海运代理业务受到航期影响，故公司与代理结算一般默认为船到岸后开票，而空运航期较短，往往一个月可以完成多单业务，因此公司会采用月结方式支付供应商。

（2）代理仓储业务的成本包括仓储费、运输费等。公司每月会与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收入、成本费用进行对账**确认，根据协议的约定，由公司向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开票。

（3）代理咨询服务业务是公司在开发或维护货运代理客户的过程中向其推广一达通平台，因此成本较低。

（4）房屋租赁服务的成本主要为公司的房屋的折旧费用。

2、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一、主营业务小计	91,364,828.01	99.73	111,052,754.37	100.00	117,117,576.40	100.00
空运代理	70,119,424.70	76.54	91,358,340.69	82.27	100,469,365.46	85.79
海运代理	21,245,403.31	23.19	19,694,413.68	17.73	16,648,210.94	14.21
二、其他业务小计	248,749.31	0.27				
代理仓储服务	201,049.57	0.22				
房屋租赁服务	47,626.60	0.05				
代理咨询服务	73.14	0.00				
合计	91,613,577.32	100.00	111,052,754.37	100.00	117,117,576.40	100.00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成本构成中，主营业务成本最高，2016年1-10年、2015年、2014年占当期营业总成本分别为99.73%、100%、100%。

营业成本的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空运代理	70,119,424.71	76.54	91,358,340.70	82.27	100,469,365.46	85.79
其中：						
货代运费	28,557,112.17	31.17	35,655,343.85	32.11	24,393,719.11	20.83
航空运费	38,688,746.71	42.23	51,787,373.10	46.63	73,686,080.55	62.92
机场杂费	1,286,291.10	1.40	2,158,578.86	1.94	1,293,201.24	1.10
其他	1,587,274.73	1.73	1,757,044.90	1.58	1,096,364.56	0.94
海运代理	21,245,403.30	23.19	19,694,413.67	17.73	16,648,210.94	14.21
其中：						
货代运费	7,190,930.12	7.85	6,348,039.38	5.72	5,006,847.54	4.28
海运费	6,010,740.80	6.56	4,445,443.87	4.00	4,196,077.87	3.58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海运杂费	7,694,746.85	8.40	8,645,845.00	7.79	7,215,896.22	6.16
其他	348,985.53	0.38	255,085.41	0.23	229,389.31	0.20
其他业务成本	248,749.31	0.27				
合计	91,613,577.32	100.00	111,052,754.37	100.00	117,117,576.4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成本结构中，航空运费占总成本比例最大，报告期内分别为42.23%、46.63%、62.92%，其次为支付给同行的货代运费，报告期内分别占总成本的39.02%、37.82%、25.10%。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2016年1-10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1	新加坡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20,274,978.60	22.13%
2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5,112,942.05	5.58%
3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436,430.65	3.75%
4	上海盈程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177,771.75	2.38%
5	长荣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1,369,289.90	1.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2,371,412.95	35.33%

2015年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1	新加坡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34,589,470.33	31.15%
2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10,697,581.16	9.63%
3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9,253,451.02	8.33%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4	UPS 联合包裹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3,262,878.68	2.94%
5	马来西亚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1,528,865.22	1.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9,332,246.41	53.43%

2014 年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比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1	新加坡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46,512,772.64	39.71%
2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20,227,399.86	17.27%
3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4,993,440.69	4.26%
4	马来西亚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4,842,929.37	4.14%
5	UPS 联合包裹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2,122,750.20	1.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8,699,292.76	67.20%

通过以上表格可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超过总额 50% 的情况，也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对应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35.33%、53.43%、67.20%。其中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股东，公司与世高环球合作是考虑到货物运输途中可能会因为航班、仓位、天气等问题造成的无法安排航空公司的舱位问题，公司会采购有合作基础的世高环球的服务。由于公司主要经营国际空运货物代理运输业务，因此公司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主要集中在航空公司。

公司的客户与供应商存在重合情况，一方面是因为地域问题，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与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分别为于香港和上海，都是外贸较为发达的区域，同时也是航空航线较为齐全的区域，因为区域上的合作会不可避免地发生；另一方面，每一家货代都有自己的资源，比如航桥拥有固定的去往欧洲航线仓板，可以为客户提供较为优惠的空运价格；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可以接受香港货代公司进口服务；世高环球有限公司则依托香港地区可以接收国内一些违禁品（例如电池等）出口服务。因此，公司的关联方

存在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这种重合是出于资源互补、价格合理等原因出发，公司目前也存在非关联方的企业既是公司的客户也是供应商的情况。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业务合同主要为公司销售合同、采购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房屋购买合同、技术开发合同、与其他公司共同开发项目合同和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重大业务合同披露的具体标准为：公司披露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以前五大客户、供应商的框架协议为重点披露对象，时间上包括了整个报告期；披露的房屋租赁合同、房屋购买合同、技术开发合同、与其他公司共同开发项目合同和借款合同为报告期内的全部对应合同。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为客户提供国际货物运输进出口服务，一般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为客户提供物流服务，协议有效期一般为一年，如若期满且双方未提出异议，则以年为单位延续，通过下达订单进行合作，直至一方要求终止合同为止。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一般不约定合同具体金额，双方结算方式一般采用月结，对于偶发性大单业务，协议一般按单结清，在实际开展业务中双方以发票凭证作为确认依据。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性质 (万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运输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额 901.21	2015/05/01 至 长期	正在履行
2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就中国港口与世界各地之间的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达成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额 2,795.28	有效期为一年, 到期如双方无意终止, 自动以年为单位延长有效期	正在履行
3	广东晋丰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协议	实际发生金额 278.31	2016/03/22	履行完毕
4	CAGNEY GLOBAL LOGISTICS INC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	货物运输代理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额	2013/09/01 至 长期	正在履行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合同性质 (万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公司		877.52		
5	CASCADIA CONTAINER LINE INC 凯斯卡迪亚集运 公司	货物运输代理协 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 金额 298.05	2013/09/01 至 长期	正在履行
6	上海朗文国际货物运 输代理有限公司广州 分公司	国际航空货物出 口运输合同	框架协 议, 实际 发生金额 256.12	2014/02/15 至 长期	正在履行
7	广州通舟国际货运代 理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协 议	框架协 议, 实际 发生金额 347.45	有效期为一 年, 到期如双 方无意终止, 自动以年为单 位延长有效期	正在履行
8	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 司广州分公司	货物运输合同	框架协 议, 实际 发生金额 1,406.69	有效期为一 年, 到期如双 方无意终止, 自动以年为单 位延长有效期	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的采购合同主要为运输服务采购合同, 公司一般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合作合同 (即使合同中未说明合同有效期或者合同为框架协议, 但该行业普遍默认运输合同为以年为单位续签的框架协议), 框架合同不约定具体金额, 在实际发生业务时以双方确认的发票等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报告期内,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 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UPS 联合包裹航空 公司上海办事处	航空货物国际 运输销售代理 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 额 538.56	2016/01/01 — 2018/01/01	正在履行
2	UPS 联合包裹航空 公司上海办事处	货物运输销售 代理协议运输 补充条款		2014/08/01	正在履行
3	Malaysian Airline System Berhad	销售代理协议 书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 额 637.18	2013/06	正在履行
4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 办事处	货运代理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 额 3,603.79	2007/07/01	正在履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5	新加坡航空公司驻 广州办事处	客货销售代理 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 额 10,137.72	2008/04	正在履行
6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 限公司	货运代理协议	框架协议， 实际发生金 额 1,768.33	2015/11 (注)	正在履行

注：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由之前的“广东航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随后公司以变更后的新名称与世高环球签订货物代理运输协议。

3、租赁合同

租赁合同包括公司及其 8 家分公司的办公场所租赁合同，还包括公司自有房产的对外出租，以及肇庆仓的租赁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文丽琴	北京分公司	朝阳区常营乡 (A-004 地块) 西 区 1#商业楼 1 单元 8 层-901	127.15	11,706.45	2014/09/03 — 2017/11/02 (包含免租 期 60 天)	办公
2	广州空港跨 境电子商务 试验园区管 理有限公司	机场分公 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 场空港大道 9 号 (广州空港跨境 电子商务试验园 区) 的办公室 A3 栋 308 单元, 仓库 A6 栋 109 单元	办公室 88.04 仓库 155.50	2015 年为 12,617.20 自第二年 起每年以 6%增幅递 增)	2015/08/13 — 2018/08/12	办公、仓 储
3	广州市时代 商业管理有 限公司	航桥有限 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棠 景路 168 号、170 号、172 号、 505-508 号	613.99	47,277.00	2016/11/01 — 2017/10/31	办公
4	童哲	宁波分公 司	宁波市海曙区碶 闸街 58 号 (16-7) (16-8) (16-20) (16-21)	158.71	9,000.00	2016/06/10 — 2017/06/09	办公
5	黄海燕	青岛分公 司	青岛市北区连云 港路 33 号 B 座 1412-1413 房屋	82.40	4,983.33	2016/03/26 — 2017/03/25	办公
6	余细妹、许 博森	厦门分公 司	厦门市湖滨南路 619#922-923 室	127.75	7,800.00	2014/03/01 —	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2017/02/28	
7	上海置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860号5号楼六楼605室	582.00	2015年为46,026.00(自第三年递增3%，第四年递增4%，第五年递增5%)	2015/09/25 — 2020/09/24 (免租期一个月)	办公
8	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迎春路海外联谊大厦2205-2209	262.40	23,091.00	2016/08/28 — 2017/08/27	办公
9	韩平	武汉分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378号万景花园3栋209室	92.07	3,250.00	2016/05/01 — 2017/04/30	办公
10	肇庆中晶实业有限公司	航桥有限	肇庆市大旺高新区临江工业园兴隆一街肇庆中晶实业有限公司内的厂房一的3楼和4楼厂房	5,000	2015年为40,400.00(以后每年按5%递增)	2015/09/01 — 2018/08/31 (免租期一个月)	仓储
11	航桥国际(注)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1、412、413房	197.64	9,882.00	2017/03/01 — 2026/06/30	办公

注：该合同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 关联方、关联往来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关联方租赁情况。

4、购房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市蒙特利贸易有限公司购买了三套房产，具体如下：

序号	卖方	买方	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价(元)	签订时间	土地使用权起始时间	规划用途	主体结构
1	广州市蒙特	航桥有限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66.82	1,528,522.00	2014/01/21	2012/11/09	批发零售用地、商务金融用地、	钢筋混凝土

序号	卖方	买方	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价 (元)	签订时间	土地使用权起始时间	规划用途	主体结构
2	利贸易有限公司		1630号411房	68.51	1,583,490.00			文体娱乐用地	结构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2房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3房						
3			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3房	62.05	1,446,154.00				

5、开发项目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为扩张业务，分别与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开发“唯品会”项目和“外贸代理出口”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甲方	乙方	合同内容	收益分配	合同效力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航桥有限	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唯品会项目合作协议，负责唯品会线上平台销售品牌，入仓新品质检、新品抽检、缝衣洗、补挂吊牌、制作合格证、返品翻理等	“唯品会”项目的业务利润按照甲方40%，乙方60%进行分配。成本、费用共同分担。	自协议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至“唯品会”项目履行完毕时止	2015/07/01	正在履行
2	航桥有限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	甲方作为一家有外贸综合服务需	具体每项业务以合	自协议盖章签字之	2016/08/01	正在履行

序号	甲方	乙方	合同内容	收益分配	合同效力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服务有限公司	求的生产企业/或此类生产企业的受托人,乙方为阿里巴巴旗下一家提供货物代理出口报关、物流、信保、垫资、收汇、退税等服务的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	同规定为准	日起生效至破产、违反或其他约定止		

6、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执行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航桥有限	420.00	2016/06/07 — 2017/05/31	抵押、保证	正在履行

7、技术开发合同

序号	合同类型	受托方	委托方	项目名称	开发费用(万元)	开发时间	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航桥有限公司	基于 Web3.0 航桥货代管理系统	18.00	2015/01/28 — 2015/06/25	二年	正在履行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中“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G58)”;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货物运输代理(G58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大类“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G58)”中的子类“货物运输代理(G582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大类“12 工业”中的子类“12121010 航空货运与物流”。

2、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1) 行业监管体系及主管部门

1) 监管体系及监管部门

由于物流行业涉及领域广、横跨多个行业，我国目前没有专门设置一个机构或部门来对物流业进行监管，而采取混合管理的方式。即涉及物流行业各个环节的职能主管部门（商务部、运输部、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财务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铁路局、民航局、邮政局、标准委）根据其各自职能和权责范围分别承担物流监管职能。

2) 行业协会监管

物流行业规范引导由中国物流行业协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等组织机构承担。其中中国物流行业协会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批准，自愿联合成立的具有社团法人资格的全国性行业组织，其宗旨是挖掘、集中、整合中国物流资源，着力拓展综合物流服务领域，促进中国物流业的发展和社会效益的提高。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我国并没有制定专门统一的物流基本法，但涉及物流监管的法律条文很多，如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铁道部颁布的《铁路货物运输管理条例》，交通部颁布的《国内水路货物运输规则》，中国民航总局颁布的《中国民用航空货物国际运输规则》等法律法规。此外，《港口法》、《运输市场准入条例》、《管道法》、《城市公共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也将相继出台，《铁路法》、《公路法》、《民航法》也在修订之中。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组织专家研究制定的《物流术语》已成为国家标准。具体产业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法规政策	内容解读
2016/11/29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涉及铁路货物运输有关收费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2498号	清理范围为铁路货物运输过程中除铁路运价之外的各种收费，清理规范重点在地方政府附加收费，规范铁路运输企业收费。
2016/11/11	商务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农业部 人民银行 税务总局 工商总局 质检总局	《商务部等10部门关于印发〈国内贸易流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商建发〔2016〕430号	“十三五”期间我国内贸流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以提升流通质量和效率为中心、以流通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信息技术应用为支撑，实施流通升级战略，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内贸流通体制机制，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扩大流通对外开放合作，构建现代流通体系，充分发挥内贸流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
2016/04/21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的意见》国办发〔2016〕24号	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有利于推进流通创新发展，推动实体商业转型升级，拓展消费新领域，促进创业就业，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
2015/10/27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快递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5〕61号	以解决制约快递业发展的突出问题为导向，以“互联网+”快递为发展方向，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融入并衔接综合交通体系，扩展服务网络惠及范围，保障寄递渠道安全，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寄递需求，更好服务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2015/08/31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98号	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的（包括自用和出租）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50%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2015/08/28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 国发〔2015〕49号	到2020年，基本形成规则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监管有力、畅通高效的内贸流通体系和比较完善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内贸流通统一开放、创新驱动、稳定运行、规范有序、协调高效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使内贸流通成为经济转型发展的新引擎、优化资源配置的新动力，为推进内贸流通现代化夯实基础。
2015/06/16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	利用“互联网+外贸”实现优进优出，发挥我国制造业大国优势，扩大海外营销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法规政策	内容解读
		速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46号	渠道，合理增加进口，扩大国内消费，促进企业和外贸转型升级；有利于增加就业，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2015/04/24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关于加强道路运输零担货物受理环节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交运发〔2011〕414号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道路零担货物运输发展迅速，但由于零担受理环节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利用零担运输渠道夹带违禁物品、瞒报运输危险物品的现象时有发生，成为物流行业反恐源头管控的薄弱环节之一。加强综合治理，切实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2014/11/18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 商务部 国家铁路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 国家邮政局 国家标准委	《关于我国物流业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改运行〔2014〕2613号	建立健全物流业信用体系，可以有效约束和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营造公平竞争、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有利于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物流市场体系，发挥市场在物流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促进物流业加快转型升级；对于降低社会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提升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具有重要意义。
2014/09/12	国务院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国发〔2014〕42号	发展重点：着力降低物流成本；着力提升物流企业规模化、集约化水平；着力加强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设。
2012/07/2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30号	强化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管理；严格驾驶人培训考试和管理；加强车辆安全监管；提高道路安全保障水平；加大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力度；强化道路交通安全执法；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严格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组织保障。

（二）行业概况

1、物流行业发展概况

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得到了巨大的发展，整体经济总量不断提高，综合经济实力日益增强。在我国，短缺经济时代已经结束，经济发展进入

结构性相对过剩阶段，经济增长已从供给约束为主转变为需求约束为主，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带来的是大量商品、服务和信息流通的加速，从而也带来了对于物流需求的成倍增长。

2015 年我国物流运行总体呈现需求平稳增长、结构不断优化、运行效率提升的基本特征。一方面，社会物流总额增速减缓但物流市场结构不断优化，新业态、新行业增长较快；另一方面，社会物流总费用加快下降，物流产业转型升级态势明显，物流运行质量和效率有所提升。物流业作为基础性、战略性产业，为国民经济稳中有进、稳中有好发展发挥了较好的支撑和保障作用。

（1）物流整体放缓

2008 年我国的社会物流总额为 89.8 万亿元，经过 7 年经营发展，截止到 2015 年，我国社会物流总额为 219.2 万亿元，与 2014 年相比，增长 5.7 万亿元，增幅为 2.60%，与 2008 年相比，增长了 129.40 万亿元，增幅为 144.09%。虽然物流增长迅猛，但从 2012 年开始，物流行业增幅放缓，直至 2015 年增幅仅为 2.60%。

从我国物流业总收入情况看，物流业从 2011 年后，整体物流放缓，其增长趋势与中国社会物流总额相仿，即从 2011 年增幅为 20.9% 急剧下滑到 2012 年增幅为 8.1%，随后稳定在 10% 以内。

表 1 2010—2015 年中国社会物流总额及增长趋势

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表 2 中国物流业总收入及增资情况



数据源于：2016 年中国物流年鉴

(2) 物流结构优化

受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电子商务、信息平台等新产业、新业态加速发展等因素影响，物流需求结构继续优化。一方面，钢铁、煤炭、水泥等大宗商品物流需求增速进一步放缓；另一方面，与民生相关的消费类物流需求保持较快增长。具体表现在以下 2 个方面。

1) 工业品物流小幅回落，新产业增长较快

2015 年我国工业品物流总额为 203.98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60%，工业品物流总额在社会物流总额中占比为 93.04%，属于占比比重最大的一个部分，虽然工业品物流总额总体增长，但同 2014 年的同比增长 8.48%（2013 年工业品物流总额为 181.50 万亿元）相比，增速明显放缓。另外，2015 年进口货物物品总额为 10.44 万亿元，同 2014 年 12.00 万亿元相比，总额下降，为-13.00%，同 2013 年进口货物物流总额 12.10 万元相比，该部分物流整体属于负增长，虽然 2015 年该部分占社会物流总额仅次于工业品物流总额占比。但从增长速度看，工业品物流与进口货物物流总额要么增速放缓，要么增速为负，反观单位与居民物品物

流总额，虽然该部分占物流总额份额不高占总份额比重为 0.23%，却因物流电商等原因造成需求激增，使得该部分快速增长，2015 年的同比增长为 37.84%，而 2014 年的同比增长为其 37.04%（2013 年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为 0.27 万亿元），这表明物流行业正工业品物流开始慢慢回落，新产业开始快速发展。

表 3 社会物流总额构成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万亿元，%

	2013 年	2014 年	同比增长	2015 年	同比增长	2015 年各部分占总额比例
工业品物流总额	181.50	196.90	8.48%	203.98	3.60%	93.04%
进口货物物流总额	12.10	12.00	-0.83%	10.44	-13.00%	4.76%
农产品物流总额	3.10	3.30	6.45%	3.45	4.55%	1.57%
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	0.27	0.37	37.04%	0.51	37.84%	0.23%
再生资源物流总额	0.78	0.85	8.97%	0.86	1.18%	0.39%
社会物流总额	197.75	213.42	7.92%	219.24	2.73%	100%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年鉴

2) 消费物流需求加快增长，新业态蓬勃发展

2015 年我国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6.4%，比上年提高 15.4 个百分点，扩大内需和增加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突出。中国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在改变商业模式的同时，也在改变着人们的生活习惯，进而改变了零售模式。京东商城、亚马逊为首的垂直电商和淘宝、天猫为主的平面电商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电商供应链生态。受此影响，消费物流需求呈现加快增长态势。2015 年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同比增长 37.84%，为各个分类中增长值最大的，相较于 2014 年同比增长 37.04%，该分类依然比上年提高 0.80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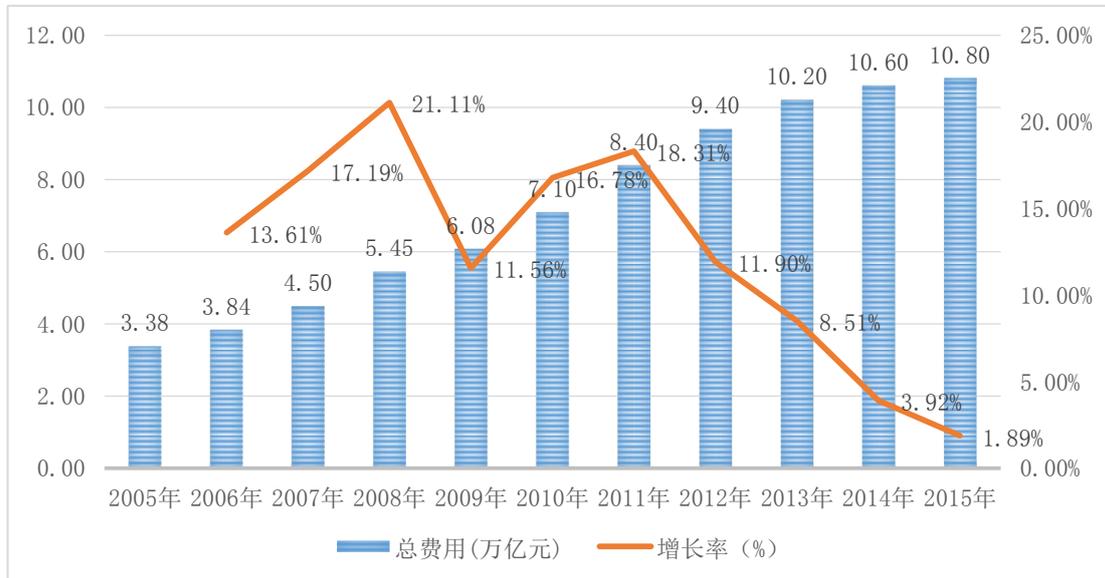
(3) 物流费用进入加速回落期，物流产业转型升级态势明显

2015年，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为10.80万亿元，同比增长1.89%。其中：运输费用5.7万亿元；保管费用3.7万亿元；管理费用1.4万亿元。

而2014年我国的社会物流总费用为10.60万亿元，同比增长3.92%。其中，运输费用为5.60万亿元，保管费用为3.70万亿元，管理费用为1.30万亿元。

与2014年相比，2015年运输费与管理费略微下降，保管费保持齐平。另外从表3可知，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从2011年开始增速急剧下滑，物流总费用的增长呈现缓慢趋势。

表4 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及增长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年鉴

表5 社会物流总费用构图明细

单位：万亿元，%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各部分占总额比例
运输费用	5.4	5.6	5.7	52.78
保管费	3.6	3.7	3.7	34.26
管理费	1.2	1.3	1.4	12.96

总费用	10.2	10.6	10.8	100%
-----	------	------	------	------

从结构看，近期三年各分类费用占比相似，其中 2015 年运输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比重为 52.78%；保管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比重为 34.26%；管理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比重为 12.96%，物流费用结构侧重于运输费用，物流费用结构也较很早以前有所完善，物流成本减少了不必要的管理支出，产业的升级必然带来费用结构的优化。另外，在国民经济整体“调结构、转方式”的大背景下，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步伐稳步加快，经济结构加速优化、更趋协调，因此物流产业转型升级态势明显。

2、货代行业发展现状

2015 年，全球经济低迷，世界贸易增速创 30 年来最低值；我国经济增速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外贸出口震荡下滑。对此，中国政府密集地出台相关政策和重大举措，坚持深化改革、优化结构、鼓励创新，使得国民经济保持稳中有进、对外贸易回稳向好，为中国国际货代物流业的平稳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1) 对外贸易发展回稳向好

据海关统计，2015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运输总量比 2014 年增长 1.4%，其中出口增长 3.3%，进口增长 0.2%。2015 年我国对外贸易主要运输方式中，港口完成外贸货物吞吐量 36.64 亿吨，同比增长 2.0%；外贸集装箱吞吐量为 1.47 亿标准箱，同比增长 3%；民航国际航线完成货邮吞吐量 491.40 万吨，同比增长 4.4%（不含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 89.8 万吨）。

(2) 出口份额扩大，业务总量增长迅速

我国出口份额扩大，虽然我国出口呈现下滑态势，但仍好于全球及主要经济体。2015 年我国外贸出口量占国际市场份额从 2014 年的 12.4% 升至 13.8%。2015 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1540.7 亿美元，同比增长 8.2%，新签合同额 2100.7 亿美元，同比增长 9.5%。

(3) 政府利好政策，刺激物流回暖

2015 年 5 月，商务部等 10 部门印发《全国流通节点城市布局规划(2015-2020 年)》，确定建立“三纵五横”全国骨干流通大通道体系，提出建设 37 个国家级

流通节点城市和 66 个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同时，“一路一带”沿线区域的互通，有利于扩大国际铁路和公路货运规模，为国内的物流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4）新兴业态快速发展，行业发展动能加快

2015 年，我国跨境电商贸易增长超过 30%、市场采购贸易增长超过 60%、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超过 20%，跨境电商成为蓬勃发展的新兴外贸业态。近年来，我国跨境电商物流、“互联网+物流”等新模式正成为行业企业创新思变的新动力和新着力点，不断改变着传统的贸易方式和货物运输格局，并以其全新的服务方式、领先的服务标准和差异化的优势，成为行业竞争的新焦点。

（三）行业壁垒

1、资金壁垒

物流企业在经营前期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固定资产方面包括运输工具、仓库租赁、人才储备以及网点搭建等；无形资产方面包括域名、公司商标申请、信息技术投入以及运营涉及的必要资质等。由于物流行业具有投入期长、投入资本大、效率慢等行业特点。因此企业需要拥有足够多的稳定客户进行长期分摊投资成本及后期运营管理费用、技术开发成本和其他费用。因此进入该行业的资金门槛较高。

2、资质壁垒

《国际货运代理企业资质和等级评价指标》对以国际货代业务为核心的跨境物流企业的资质要求进行了规定。对于从事国际空运物流的公司，需向国际航协申请获得航空运输销售代理（航空铜牌）一级资质；对于从事国际海运物流的公司，需向交通部和美国联邦海事委员会申请获得无船承运人资格；相关资质还包括中国道路运输许可证、海关监管仓库和汽车、过境汽车运输经营牌照、公共保税仓牌照等，上述资质要求提高了行业的准入门槛。

3、技术壁垒

物流行业随着经营技术的发展，其管理方式、管理手段及管理工具都在发生变化。我国物流行业发展历经 30 余年，从传统物流行业发展到以信息、运输、仓

储、库存、装卸搬运以及包装等物流活动综合起来的一种新型的集成式管理的现代物流。同时，在经济全球化、信息网络化的大趋势下，我国电子商务也随之快速前进，网上购物被越来越多人认可，大量订单商品需要在较短的时间快速地运往全国各地，准确地投递到收件人手中，就需要现代物流行业提升工作效率、改进工作方法、更新工作系统、强化人员业务技能。因此对现代物流技术掌握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潜在竞争对手的进入。

4、人才壁垒

物流行业发展除了依赖网络信息技术，也需要懂物流专业的管理人员以及技术人员共同配合，对于综合物流服务，复合型人才显得尤其重要。目前各大物流企业迫切需要懂得物流操作技术、熟悉国际商业规则又能制定出具有本土特色物流管理模式的人才。因此，现代物流业务具有一定的人才壁垒。

（四）基本风险特征

1、运费回收风险

由于国际货运行业激烈竞争，货运公司迫于保住客户的压力，一般不再要求货主付款赎单，而是采用风险较大的月度结算或者季度结方式。在这种操作模式下，货物装船出运后货运公司须先向船运公司或者订舱的其他公司付款赎回正本提单后直接交付给货主。在货主取得正本提单的情况下，货运公司就失去了追索运费的控制权和主动权。如果货主拒绝支付运费，货运公司通常只能选择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2、提单风险

提单是指用以证明海上货物运输合同和货物已经由承运人接受或装船以及承运人保证据以交付货物的单证。由于提单对货物所有权的转移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由提单引起的风险值得国际货运业务公司予以关注。首先从提单本身内容、条款所引起的风险看，这些风险形式主要包括提单日期签署不当引起的风险、提单填写不当引起的风险、提单转让和提单费用引起的风险、伪造提单引起的风险等。其次从实际业务操作中海运提单的风险看，风险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海运提单在签发时，有倒签和预借提单的风险；海运提单在流转时，银行存在着

难以收款的风险；海运提单在提货时，有提货落空，无单放货的风险。

3、政策风险

政策风险是指政府有关国际货运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是有重要的举措、法规出台，引起市场的波动，给国际货运带来的风险。政府对某行业的发展通常有一定的规划和政策，用以指导市场的发展和加强对市场的管理。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政府也可能会改变发展本行业的战略部署，出台一些扶持或抑制市场发展的政策，制定出新的法规或交易规则，从而改变市场原先的运行轨迹，这些都对国际货运业务产生重大的影响。

4、汇率风险

在国际货运业务中，从签订合同到最终收付货款，要隔一段时间。在这段时间里，由于各种计价货币价值的波动，使交易中所用的计价结算货币用本币或用其他外币来衡量，期初与到期时的价值不一致。对国际货运业务中交易的任何一方来说，在结算时可能发生不利于自己一方的变动。有时交易双方需使用第三国货币进行计价结算，汇率的变动会使双方都承担汇率风险。

（五）现代物流发展方向

针对我国国际货运代理企业面临行业竞争激烈、盈利模式单一、运营网络不健全问题。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应开拓思维，转变发展模式，寻找多样化的盈利模式，提升服务附加值，建立健全的运营网络。

1、提供综合性的第三方物流服务

针对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盈利模式单一，服务附加值不高的问题，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可转型为综合型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提供综合型的第三方物流服务。作为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可为货主提供综合型的物流一体化咨询方案，并提供整合运输、仓储、包装、装卸搬运、流通加工、报关、报检、保险、物流信息等物流功能在内的综合型的物流服务，解决货主企业的供应链物流问题。

2、组建物流战略联盟

针对国际货运代理企业运营网络不健全的问题，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可组建物流战略联盟，提供网络化的物流服务。通过组建物流战略联盟可使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扩大运营网络范围、提高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

横向一体化物流联盟，提供相同服务模式但处于不同地理位置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通过契约形式结成联盟，实现信息共享、技术共享、业务能力共享，可以健全运营网络，提供规模化、集约化、网络化国际货运服务。

（六）影响因素

1、有利因素

（1）经济持续增长为物流及贸易行业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

得益于世界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化进程不断加快，物流业获得了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增值功能。经过了多年的增长，我国物流业已进入了一个理性、务实和快速发展的新阶段。随着《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的颁布，物流业将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以及巨大的市场机会。社会物流需求系数，即全国社会物流总额与GDP的比值，是反映生产总值对物流依赖度的衡量指标，表示为每单位GDP产出需要多少单位的物流总额来支持。2009-2014年，我国每单位GDP的物流需求系数2.8上升至3.4，表明社会经济发展对物流业的需求呈现出较快的增长趋势。

（2）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为物流行业提供新的发展机遇

物流业作为重要的生产性服务业，在经济结构调整中将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2005年，国家首次提出推动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起到了良好的示范推动作用。2014年，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要推进第三方物流与制造业联动发展，产业物流是物流业大的需求所在，也是未来物流升级潜力大的领域。

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加速，物流业将进一步深化与产业物流的联动融合，通过流程优化、效率提升和模式创新，发挥协同效应，建立新型的产业联动战略合作关系，打造一体化竞争新优势。

（3）信息技术发展进一步带动行业升级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物流信息技术的应用取得了长足发展,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蓬勃发展,正推动着中国物流行业的变革,同时对国内外贸易的发展起到有力的支撑。物流信息化包括了两大重点:基础信息的采集,信息的共享和交换。

(4) 第三方物流的兴起促进物流行业发展

第三方物流企业突破了运输服务、仓储服务等传统的物流服务,根据客户需求,为企业提供更多功能、全方位的物流服务,为顾客创造更多的价值,提高顾客满意度,并能通过现代电子信息技术,实现订货、包装、保管、运输、流通加工一体化,更好地进行交流与协作,提升企业间的沟通效率。因此,第三方物流的快速发展,将进一步加深物流企业与客户间的合作关系,促进物流业的发展。

(5) 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将为物流及贸易行业发展提供基础和保障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与完善是社会物流及贸易功能得以实现的保障。近年来,我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长足的发展。

预计“十三五”期间,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将继续加强,并保持适度增长态势,交通结构将进一步优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步伐将加快,为物流及贸易行业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和保障。

2、不利因素

(1) 市场趋于饱和, 竞争激烈

由于中国加入 WTO 的原因,进出口贸易近几年发展迅猛,所以货代也随之如雨后春笋般在沿海城市遍地开花,枝繁叶茂,进一步增加行业竞争程度。

(2) 货代处于产业链的低层, 企业规模以中小企业为主, 盈利效果不佳

由于该行业的特殊性,需要不停的招揽客户才能维持自己的生存,没有太多的自主控制性,所以一直处于产业链的低层,一旦行业分工被打破,很容易被船公司或者货主所抛弃;而且由于这个行业没有太多繁琐的部门协调工作,通常就是销售揽货-客服操作-完成订舱-收费-结账,所以通常几个人就可以成立一个公司,因此大多数公司人员数量不多。

（3）行业门槛低，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

由于曾受市场需求影响，导致国内货代公司激增，大部分以中小企业为主，对于小微货代企业，由于没有进行站点、固定资产、技术设备等方面的投入，只需要获得相应资质，就可以进行无船承运业务，因此货代企业前期招揽人员组建货代公司进行承揽，承做业务，所以对于员工的招聘要求也相应较低，因此对于业务及操作流程难免会出现一些失误和不专业的地方，导致影响这个行业的发展以及人们对它们的不客观评价。

（4）市场管理混乱，相关法律法规不健全

由于现如今，货代行业没有统一的价格标准，所以不同货代收费标准也大相径庭，导致行业间为了争夺货源，采取降价，折扣，退佣等不正当竞争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且我国法律及行政法规对此也没有明确的界定，也没有相关部门对此进行专门的监督和监管，也是造成市场混乱的一个原因。

（七）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深圳合新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合新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170]主营现代供应链物流业务，是以提供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为主要业务的第三方物流与供应链管理运营商。具体从事为进出口贸易客户提供订舱、集货、海空运输代理、公路运输、代理报关报检、仓储分拨及增值加工等全流程的物流运营服务和一站式解决方案。此外，公司通过整合采购资源，为进口食品行业及快速消费品行业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以提供进口食品海外采购执行、全程物流执行、关务检务执行、进口食品仓储管理、进口食品国内分销执行等集成贸易服务。

（2）江苏航威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航威云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524]系一家具有丰富经验的国际货运代理公司，具备无船承运资格，主营业务是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运输船只的代理订舱服务，并提供完善的国际物流系统化服务。公司通过近几年的行

业积累，与多家知名的船东公司签署了框架协议，保持长期密切合作，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全程监控货运流程，确保货运的及时性和安全性。

合新股份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67,648,244.18 元，2014 年营业收入为 55,714,815.23 元，航威物流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82,331,351.02 元，2014 年营业收入为 34,285,435.82 元，航桥国际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29,493,235.04 元，2014 年营业收入为 132,119,233.00 元。航桥国际整体略高于合新股份、航威物流，不过合新股份和航威物流营业收入呈现增长趋势，而航桥则由于铺设站点、开展业务等因素出现营业收入下滑。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1) 资源优势

公司加入 C5C 国际货代协会，C5C 国际货代协会是一个覆盖全球 2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货代组织，公司通过协会渠道与遍及 106 个国家的海外快递网络和组织有着稳定的业务往来。自成立以来，公司以业务量为依据；并结合地理位置、交通条件、物品传递时限、节点间的航程、当地的运行成本和自身资源等因素，建立起了以门到门和点到点直达等多种模式混合的服务网络，在网络结构上形成了星状和网状相结合的形式。另外，公司还与日本航空、马来西亚航空等航空公司签署《航空货物运输销售代理协议》，双方均达成长期稳定合作意愿，协议的签订将有助于稳定公司客源。公司经过这十年的经营发展已经可以实现与联盟成员间数据的无缝对接，大大提高了公司服务各环节的顺畅衔接。

2) 良好的行业经验与一流的业务管理团队

公司业务管理团队均多年从事货运物流行业，对该行业具有深刻的认识，公司建立良好的管理团队，对项目管理经验积累、完善的网络覆盖、先进的技术装备、以及配备资深团队和现场操作严格规范，使客户享受全面、专业、个性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并对各类复杂的项目实施全程物流策划和现场操作控制，从而确保整个货运物流服务质量，正因公司具备良好的行业经验及优秀的业务管理团队，才逐步建立起了中非航线的市场认可和庞大的客户群体。

（2）公司竞争劣势

品牌优势不够明显，尽管公司成立十余年来致力于国际空运代理业务为中心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公司在业内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在品牌方面存在一定劣势，公司计划在保持国际空运代理业务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新业务，并通过网络平台、微信朋友圈等方式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 2016 年 1 月至 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9,749,824.61 元、129,493,235.04 元和 132,119,233.00 元。2015 年度相较于 2014 年度营业收入呈现略微下降的趋势，降幅为 1.99%。根据万德数据库，截止至 2017 年 1 月 27 日，货物运输代理（G5821）行业共有 58 家，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 9,489,702,551.66 元、8,416,162,540.10 元，平均单位平均营业收入分别为 163,615,516.24 元、145,106,250.69 元。从行业数据上分析可知，货物运输代理行业总体趋势呈现上扬趋势，虽然整体经济环境欠佳，但是政府出台的一系列利好政策还是驱动了相关行业的发展。

（一）行业状况

1、货代行业环境概况

我国货代行业是一个纯服务行业，与普通制造企业相比，货代企业的规模大小并不是决定性因素，影响货代行业的因素还包括货代企业工作效率、地理区位、外贸环境、经济发展等，其中，经济发展对货代行业影响较大。

目前，我国货代行业尤其是国际海运代理业务行情疲软，这主要是受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影响而导致海运代理业务经营出现困境。根据联合国发布的 2016 年、2017 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中提到，2016 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为 2.2%，低于 2015 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 2.4%。而我国受世界整体经济影响，经济增速也在不断下滑，到 2015 年我国 GDP 同比增长仅为 6.9%，低于 2014 年 GDP 同比增长的 7.3%。

根据《2015 年我国经济形势综述及进出口贸易形势分析报告》，2015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 24.58 万亿元，比 2014 年下降 7%，其中出口 14.1 亿元，下降 1.8%，

进口 10.45 万亿元，下降 13.2%，贸易顺差 3.69 万亿元，扩大 56.7%。不过，虽然中国经济放缓，但具体来看，2015 年全年进出口额排名前 5 的省份（市、自治区）大部分属于东部地区，广东、江苏、上海、浙江和北京位列前五位，贸易额合计 16.7 万亿元，占同期我国外贸总额的 67.8%。

2、上海、广州货代行业环境概况

虽然国内进出口贸易放缓，但与国内其他城市相比，广东、上海区域的外贸依然强劲，因此有一定能力可以抵御因外部经济放缓而造成货代业务量减少的影响。2013 年 9 月、10 月，习近平主席分别提出建设“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构想，这将推动两地国际贸易的发展，进一步带动进出口货物运输量增加。另外上海、广东自贸区纷纷设立，也有机会带动货代企业与不同的行业交流和合作，有利于推进海关、工商、税务、质检等一体化服务，简化通过手续，改善国际货代企业进出口环境。此外，上海已经建设完成国际航运中心，而广州政府也计划利用三年时间（2015 年-2017 年）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这两大航运中心的建设将为广州、上海地区的国际货代企业提供便捷的交通运输服务，有利用航空货代企业发展。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营业收入情况

航桥国际主营业务突出，为客户提供航空和海上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公司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 1.99%，主要受全国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加之货代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因此，有所下滑，不过公司为了预防主营业务收入下滑而造成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公司于 2015 年开始策划其他业务，包括第三方物流、代理咨询业务，并于 2016 年正式开展经营，虽然收入占比较少，但对于将来公司扩展物流业务、获取直客群体有一定铺垫作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分为空运代理服务和海运代理服务，公司主要以空运代理服务为主，其中公司 2015 年度相较 2014 年度海运营业收入略微下降，而空运营业收入稍微上涨，虽然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但受跨境电商影响，国内海淘的规模呈现爆发式增长，公司航空货运代理在报告期内有略微增长，海运则受外贸、

竞价等因素影响，出现下滑。

2、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从结构上看成本主要集中在航空运费上，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航空运费分别为38,688,746.71元、51,787,373.10元、73,686,080.55元，占比分别为42.23%、46.63%、62.92%，其次为支付给同行的货代运费，报告期内分别占总成本的39.02%、37.82%、25.10%。从营业成本可以看出，公司营业成本较高。

3、公司盈利情况

由于公司不具有可以长途运输的工具，因此公司是通过代理船公司、航空公司以及国内货运公司赚取差价进而盈利。公司于2006年开始经营货代行业，在该行业已经积累了一定的声誉，拥有稳定的合作伙伴及忠实客户，加之公司的成本有下降的趋势，因此公司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额分别为17,776,672.72元、18,440,480.67元、15,001,656.60元，呈现微弱上涨趋势。

4、公司订单稳定

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源以及优质服务的货运公司，其中，稳定客户包括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公司等公司，这些客户与公司合作多年。而货运公司包括UPS联合包裹航空公司、日本航空公司等。公司能够保持客源稳定是因为公司拥有较好的航线代理，可以为客户提供价格实惠、服务周到的舱位，所以公司能够与原先客户群体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因此公司未来订单持续稳定。

5、公司期后情况

公司2016年的全年收入达到1亿3千多万，净利润超过20多万（2016年11月-12月数据未经审计），公司2016年10月后也签订了相关重大业务的订单，目前公司每天接收多家客户多份订单，期后合作的客户有乔达国际货运（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嘉达空运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朗文货运有限公司、广州升飞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客户货物运往全球，客户托运货物包括LED灯具、低压开关、淋浴屏风、服装等。

（三）公司优势

1、人员优势

公司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发展，经营培养出一批优质人才，公司财务负责人邓凤兰于 2006 年就职于航桥国际，至今已经工作十余年，对货代财务处理操作熟练，可以有效地控制财务成本。何秀云为公司海外部经理，于 2006 年就职于航桥国际，熟知公司海运业务以及空运业务代理流程，另外何秀云拥有报关员证，可以向海关办理报关业务。除此之外，公司在其他业务方面也拥有专业技术员工，大家分工明确，配合默契，有助于提高业务效率、业务沟通。

2、技术优势

公司于 2015 年委托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航桥货代管理系统，该系统开发成功后可以优化企业操作模式，为企业的流程、系统优化提出可行性建议及方向指引，为决策者调整企业经营策略提供协助。

3、资源优势

公司目前获得了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以及美国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资质认可证书，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等资质。同时，公司也与日本航空公司、马来西亚航空公司等签订了协议，拥有固定包板，因此公司可以拥有较好价位的航空舱位。此外，公司依托香港法人世高环球，可以为客户提供香港中转外贸出口或进口等多种外贸方式。

（四）公司未来规划

虽然整体经济环境稍显逊色，但广东区域依托政府利好政策，以及未来航运中心建设，公司未来将继续深挖货代行业，有计划有目的的铺设海外网络站点，扩大国际业务，公司希望通过海外布局将国内与国际连接成为一个完整的物流供应链生态圈。目前，公司除发展国际货代业务，还会凭借现有为唯品会提供 3PL 的业务，以及依托阿里巴巴的外贸一站式服务，继续发展电商物流业务。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设股东会，设董事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有限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基本规范，近两年董事会分别就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有效决定或决议，股东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但不足处在于，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未履行提前通知程序，未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会议记录不完整；公司监事会未能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现由 2 名自然人股东、1 个香港法人、1 个境内合伙企业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含创立大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第一次股东大会对确认整体变更折股方案、选举董事、监事、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各项制度、通过申请公司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现由余朝晖、李建威、朱剑耀、黄伟波、邓凤兰等 5 人组成，余朝晖为董事长。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董事会 2 次，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评估公司治理机制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现由关宏达、杨艳桃、何秀云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关宏达为监事会主席、何秀云为职工代表监事。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1 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监事会主席作出了有效决议。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

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会议。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切实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下对股东提供的保护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各项制度强化了对于股东权益的保护。《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享有质询权、表决权、知情权等权利；此外，《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建立都对保护股东权益、防止权力滥用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7年1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为：

第五条 公司指定总经理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除非得到明确授权并经过培训，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应避免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

第八条 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九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解答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第十一条 公司总经理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总经理办公室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由总经理领导，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已建立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章程》为保护股东权益及纠纷解决提供了依据。其中：

第九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十四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五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已建立累积投票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三）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形成了符合公司经营活动需求的会计核算的原则、资金管理规定、成本费用管理、差旅费管理规定等各项会计准则；公司建立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风险控制制度，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体系。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2017年1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讨论并形成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其主要内容如下：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权转让、增资、董事监事选举、重大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或董事会进行审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三会”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相关内控制度，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

股份公司现有的一套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核实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

鉴于股份公司的设立时间较短，实际运行中仍需公司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贯彻执行。公司今后将根据不断更新的法律要求和持续变化的内外实际，对公司治理机制及时补充、完善，确保其时效性、合法性和生机活力。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因丢失发票而受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2016年2月，公司通过全一快递向客户寄出了33份增值税普通发票，后因全一快递派件车辆遭窃，导致航桥有限寄出的33份发票全部遗失。

2016年3月1日，航桥有限于《南方都市报》发布《遗失声明》，对遗失发票的情况进行了公告。

2016年3月3日，广州市白云区国家税务局向航桥有限出具穗云国税限改【2016】4370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并对其处以人民币1000元的罚款。航桥有限于3月11日缴纳了罚款。

2016年3月8日，航桥有限向遗失发票的客户出具《发票遗失情况说明》：“由于在寄送发票的过程中快递公司丢失了部分快件，导致遗失了我司开具给贵司的发票联。我司已到税局办理相关的发票遗失备案手续。根据税务局的指引，贵司可凭发票存根联复印加盖我司公章，连同遗失发票税务备案批复文书复印件视同发票原件使用，作为合法的入账依据。”

经全一快递当事快递员陈勇说明：“本人于2016年2月就职于全一快递期间，因派件车辆遭窃，导致本人放置于派件车辆内的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快件（内含33份发票）丢失。车辆遭窃后，本人已向当地公安机关报案，并协助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完成因发票丢失所采取的补救措施。”

因此，航桥有限遗失发票系因快递公司过失所致，不存在违反《发票管理办法》的主观故意及主动行为；在发票遗失情况发生后，航桥有限采取了必要且合理的补救措施，遗失发票并未造成严重的后果；税务机关对公司遗失发票的行为进行了罚款，但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有鉴于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本次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除上述处罚外，公司最近两年未出现因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处罚的情形，相关部门已为公司开具合规证明，证实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行为合法合规。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余朝晖，近两年未出现因违法违规受处罚的情形。主管部门已为其开具了《无犯罪记录证明》。

（三）最近两年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最近两年涉及的诉讼事项如下：

案号	原告方/申请人	被告方/被申请人	案件状态
(2015)穗仲案字第1497号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	已裁定（注1）
(2015)穗仲案字第1498号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	已裁定（注2）
(2016)京7101民初字第1095号	北京航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告方撤诉（注3）

注1：本案系货运代理合同纠纷，2015年8月24日，广州仲裁委员会裁决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支付航桥有限货运代理费人民币15万元。2015年12月

28日，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出具（2015）穗黄法执字第1600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因在执行过程中暂未发现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同意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执行裁定书》同时说明：“申请执行人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或财产线索的，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主办券商经查询工商信息了解到，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目前处在正常经营状态，航桥国际存有收回裁定款项的可能性。

注2：本案系货运代理合同纠纷，2016年11月15日，广州仲裁委员会裁决广州丰彩快印有限公司支付航桥有限货运代理费人民币11,394.27元。

注3：本案系货运代理合同纠纷，北京铁路运输法院于2016年10月18日立案。原被告双方经协商，北京分公司于2016年10月31日支付北京航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货运代理费255,779.60元，原告北京航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提出撤诉。北京铁路运输法院于2016年11月25日出具（2016）京7101民初1095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原告方撤回起诉。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或仲裁案件。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管理名录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共14个行业大类。公司主营业务为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经营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经营过程不存在排污环节，因此，无需取得环境保护相关资质，亦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受处罚的情形。

（二）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不存在生产产品的经营活动，无需产品质量管理资质及认证，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不合格而受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不属于上述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公司不存在生产环节，不存在因违规生产导致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情形。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系必要且公允的正常商业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

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行政部，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借入的款项转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余朝晖，其个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Ocean Blue (PTY) Limited 蓝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余朝晖持股 10.00%
2	上海空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余朝晖持股 30.00%
3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平台

1、Ocean Blue (PTY) Limited

Ocean Blue (PTY) Limited，蓝海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香港。主营业务为牛仔服、休闲服的出口贸易，主要营销市场为北美洲及南美洲。股权结构为张振东持股 46%，顾翔持股 44%，余朝晖持股 10%。余朝晖对本公司不构成实际控制。该公司主营业务与航桥国际不同，二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2、上海空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空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是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股权结构为宋俊持股 69%，余朝晖持股 30%，郑祯辉持股 1%。余朝晖对本公司不构成实际控制，且该公司主营业务与航桥国际不同，二者不构成同业竞争。

3、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航桥国际的持股平台，与航桥国际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除上述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朝晖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未投资任何法人或经济组织，生产、开发

任何与航桥国际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航桥国际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航桥国际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航桥国际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航桥国际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航桥国际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航桥国际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将不与航桥国际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航桥国际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承诺人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航桥国际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人保证其近亲属遵守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航桥国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航桥国际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的情形，所拆借资金均已在报告期内归还。资金拆借的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权益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

2、声明及承诺

公司及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出具了书面声明。

公司及管理层均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不得拆借资金供关联企业或其他企业进行使用；公司拆入资金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得损害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除因公司事务需要以外，公司不得对股东、管理层、关联方或其他人员提供资金支持；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有关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确保决策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责分工，并确保决策得到有效执行；将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余朝晖	董事长、总经理	5,100,000	900,000	60.00
2	邓凤兰	董事、财务负责人	400,000	0.00	4.00
3	黄伟波	董事	0.00	100,000	1.00
4	朱剑耀	董事	0.00	0.00	0.00
5	李建威	董事	0.00	0.00	0.00
6	梁秀清	董事会秘书	0.00	0.00	0.00
7	关宏达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0.00
8	杨艳桃	监事	0.00	0.00	0.00
9	何秀云	监事	0.00	0.00	0.00
合计		—	5,500,000	1,000,000	65.00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除《劳动合同》以外的其他协议的情形。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挂牌主体及控股子公司范围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余朝晖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股平台
邓凤兰	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		
黄伟波	董事	无		
朱剑耀	董事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環球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股东
		Seko Worldwide (China) Ltd 世高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对外投资公司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对外投资公司
		S-Sense Logistics (Macau) Limited 龍達物流（澳門）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对外投资的公司
		Total Mark Limited 至顯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直接控制的公司
		S-Multimodal Logistics Limited 尚達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全资子公司
		S-Ocean Global Logistics Limited 嘉匯環球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的孙公司
		Joylan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财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控股公司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对外投资公司的子公司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李建威	董事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对外投资公司
		S-Multimodal Logistics Limited 尚達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全资子公司
		S-Ocean Global Logistics Limited 嘉匯環球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的孙公司
梁秀清	董事会秘书	无		
关宏达	监事会主席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股东
		Seko Worldwide (China) Ltd 世高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对外投资公司
		S-Multimodal Logistics Limited 尚達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控股公司
		Joylan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财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世高环球控股公司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监事对外投资公司的子公司
杨艳桃	监事	无		
何秀云	监事	无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单位与公司关系
余朝晖	董事长、总经理	Ocean Blue (PTY) Limited 蓝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	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公司
		上海空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00	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公司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持股平台
邓凤兰	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		
黄伟波	董事	无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对外投资单位与公司关系
朱剑耀	董事	Total Mark Limited 至顯有限公司	100.00	董事直接控制的公司
		S-Sense Logistics (Macau) Limited 龍達物流（澳门）有限公司	50.00	董事对外投资的公司
李建威	董事	无		
梁秀清	董事会秘书	无		
关宏达	监事会主席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環球有限公司	40.00	股东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50.00	监事对外投资公司
杨艳桃	监事	无		
何秀云	监事	无		

1、余朝晖对外投资公司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余朝晖对外投资的公司与航桥国际不存在利益冲突。

2、Total Mark Limited，至顯有限公司，2014年12月成立于中国香港，主要业务为对外投资。香港公司注册处综合资讯系统(ICRIS)的网上查册中心显示，该公司已于2016年8月2日休止活动。

3、S-Sense Logistics (Macau) Limited，龍達物流（澳门）有限公司，成立于中国澳门，主要从事物流及相关服务。股权结构为朱剑耀持股50%，欧燕芬持股50%。该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4、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環球有限公司，世高环球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世高环球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物流、运输及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其主要营销目标市场为香港、北美地区；主要客户包括 PERIMETER GLOBAL LOGISTICS、HEADWIN LOGISTICS (H.K.) LIMITED、AK LOGISTICS LTD、UBI LOGISTICS (HK) LTD、CARGO FREIGHT SERVICES LIMITED、CASCADIA CONTAINER LINE、CONCORD EXPRESS INC 等。世高环球作为航桥国际的香港投资方，与航桥国际系优势互补的业务合作关系。航桥国际的优势航线集中在英国、土耳其、东南亚等国家或地区，世高环球的优势航线集中在

北美地区，双方利用彼此的业务优势开展合作。双方多年来合作关系良好，未出现互为竞争对手或恶性竞争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公司与世高环球在主要客户、目标市场等方面均不相同，二者不构成利益上的冲突。

5、S-Sense Logistics Limited，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2006年9月成立于中国香港，主营业务为物流服务，主要营销目标市场为香港及欧洲市场，主要客户包括 AIRLOG GROUP SWEDEN AB、NDO AMERICA INC、EXPRESS TRANSPORT BY AIR LLC、MINDRAY DS USA INC、GLOBAL INTELLIGENT LOGISTICS (UK) LIMITED、VIA MAT INTERNATIONAL (USA) INC、UVI ASIA LIMITED、SULI CABLE INTERNATIONAL LTD 等。航桥国际与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之间系合作伙伴关系，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国际货运协会资源，航桥国际可以通过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的丰富资源匹配境外同行，以完成货运代理业务或发掘新客户。航桥国际与龍達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合作多年来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未出现恶性竞争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二者不构成利益上的冲突。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投资的其他公司与航桥国际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资格，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2016年10月	董事	关宏达（董事长）	余朝晖（董事长）

		余朝晖 朱剑耀 史正秋 张伯珍	李建威 朱剑耀 黄伟波 邓凤兰
	监事	张意坚	关宏达（监事会主席） 杨艳桃 何秀云
	高级管理人员	余朝晖（总经理） 邓凤兰（财务负责人）	李建威（总经理） 邓凤兰（财务负责人）
2017年1月	董事	余朝晖（董事长） 李建威 朱剑耀 黄伟波 邓凤兰	余朝晖（董事长） 李建威 朱剑耀 黄伟波 邓凤兰
	监事	关宏达（监事会主席） 杨艳桃 何秀云	关宏达（监事会主席） 杨艳桃 何秀云（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李建威（总经理） 邓凤兰（财务负责人）	余朝晖（总经理） 邓凤兰（财务负责人） 梁秀清（董事会秘书）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系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组织形态变化而作出的安排，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4,095.28	2,487,448.21	1,996,928.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70,786.79	7,661,814.45	9,262,487.77
预付款项	3,589,836.96	2,130,793.50	4,236,165.33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5,174,508.86	4,271,901.77	4,352,967.91
存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00	350,187.60	136,905.69
流动资产合计	19,278,227.89	16,902,145.53	19,985,455.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07.64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851,606.26		
固定资产	2,115,295.52	5,077,957.63	5,226,494.7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198.84
长期待摊费用	492,626.87	217,257.60	126,566.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822.49	135,729.02	216,31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7,351.14	5,430,944.25	5,596,284.03
资产总计	24,905,579.03	22,333,089.78	25,581,739.31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40,103.95	6,398,361.99	3,530,528.72
预收款项	5,549,319.55	2,717,436.85	3,956,499.40
应付职工薪酬	807,512.16	1,069,648.13	613,035.72
应交税费	249,671.92	529,600.49	490,345.37
应付利息	6,978.13		
其他应付款	990,640.54	929,197.20	7,143,335.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144,226.25	11,648,744.66	15,733,74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递延收益		84.96	99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6	991.20
负债合计	14,144,226.25	11,648,829.62	15,734,735.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725.19	4,882.59	4,882.59
盈余公积	67,937.76	67,937.76	
未分配利润	681,689.83	611,439.81	-157,87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61,352.78	10,684,260.16	9,847,00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05,579.03	22,333,089.78	25,581,739.31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 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749,824.61	129,493,235.04	132,119,233.00
其中：营业收入	109,749,824.61	129,493,235.04	132,119,233.00
二、营业总成本	109,597,353.46	127,906,349.57	130,936,488.78
其中：营业成本	91,613,577.32	111,052,754.37	117,117,57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4.94	5,039.93	65,655.01
销售费用	4,036,483.11	3,336,958.82	3,191,404.86
管理费用	13,651,832.16	13,520,167.29	10,157,057.04
财务费用	166,602.03	157,485.65	140,902.38
资产减值损失	128,373.90	-166,056.49	263,893.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52,471.15	1,586,885.47	1,182,744.22
加：营业外收入	4,773.13	4,236.27	3,763.04
减：营业外支出	17,802.44	365,576.53	15,797.46
四、利润总额	139,441.84	1,225,545.21	1,170,709.80
减：所得税费用	69,191.82	388,288.54	329,942.13
五、净利润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127,101.11	132,391,855.65	118,706,139.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57.53	305,443.60	8,119,31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350,358.64	132,697,299.25	126,825,45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774,899.32	107,872,963.57	111,670,78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59,326.44	10,152,213.33	7,805,747.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492.72	295,815.92	1,765,197.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5,492.33	13,858,382.20	4,983,26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49,210.81	132,179,375.02	126,224,99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8,852.17	517,924.23	600,45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07.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566.96	937,960.85	4,661,04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566.96	937,960.85	4,661,04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566.96	-914,253.21	-4,661,04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4,882.5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487.40	1,789,235.38	1,504,92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8,487.40	1,789,235.38	3,509,807.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048.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349.34	783,104.27	350,34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398.29	783,104.27	350,347.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4,089.11	1,006,131.11	3,159,459.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022.91	-119,282.50	-73,72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352.93	490,519.63	-974,84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7,448.21	1,996,928.58	2,971,77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4,095.28	2,487,448.21	1,996,928.58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0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67,937.76	611,439.81	10,684,26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67,937.76	611,439.81	10,684,260.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842.60			70,250.02	77,092.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250.02	70,25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42.60				6,842.60
1. 股东投入的实收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42.60				6,842.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725.19		67,937.76	681,689.83	10,761,352.78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157,879.10	9,847,00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157,879.10	9,847,003.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7,937.76	769,318.91	837,256.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7,256.67	837,256.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实收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937.76	-67,937.76	
1. 提取盈余公积				67,937.76	-67,937.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67,937.76	611,439.81	10,684,260.1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234.57			-998,646.77	7,002,58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	1,234.57			-998,646.77	7,002,587.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40,767.67	2,844,41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0,767.67	840,76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3,648.02				2,003,648.02
1. 股东投入的实收资本	2,000,000.00	3,648.02				2,003,648.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882.59			-157,879.10	9,847,003.49

二、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10 月份、2015 年度、2014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22-0018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受影响，能正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

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

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亏损金额减值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2012-2014 年度损益表连续亏损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测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不用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按组合的分类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用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中，不用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无风险组合	公司内部员工借支、押金、保证金等经测试无风险的应收款项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减值测试，个别认定

（九）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

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提供劳务收入，分为代理出口和代理进口两大类，以代理出口为主。

收入确认的原则为：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完成劳务时确认相关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收入主要是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国际货物出入口运输代理服务的收入，代理运输货物已经装船或上机发出离开口岸，并经承运方确认开出提单，此时有关货物运输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按实际装船或上机业务数量及协议运费单价提供对账单客户核对确认作为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代理咨询、代理仓储服务服务，在相关劳务服务已经提供，并在得到客户的对账确认确定相关劳务的风险已经转移，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的时候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六）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七项准则，并按照相关准则中的衔接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审计期间财务数据进行了重新列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和上期财务报表的未产生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五、主要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成本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 2014 年 7 月 4 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42 号关于国际货物运输

代理服务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的相关条款，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公告自2014年9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14年9月1日取得由广州市白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穗云国税备回【2014】100264号《减免税备案资料报送回执单》，确认减免税备案事项为：增值税减免税备案-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01010078)。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9,278,227.89	16,902,145.53	19,985,455.28
非流动资产	5,627,351.14	5,430,944.25	5,596,284.03
其中：固定资产	2,115,295.52	5,077,957.63	5,226,494.74
无形资产			3,198.84
在建工程			
总资产	24,905,579.03	22,333,089.78	25,581,739.31

公司2015年末的资产总额为22,333,089.78元，较2014年末减少了3,248,649.53元，降幅为12.70%，主要是由于流动资产减少了3,083,309.75元，降幅为15.43%，原因是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更为紧密，预付账款减少了；2016年10月末资产总额与2015年末相比，变动较小，较2015年末增加了11.52%，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于2016年10月非年底客户回款的意愿较低导致应收账款较大。公司各期末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77.41%、75.68%和78.12%。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14,144,226.25	11,648,744.66	15,733,744.62
非流动负债		84.96	991.20
总负债	14,144,226.25	11,648,829.62	15,734,735.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 99% 以上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构成。

公司 2015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4 年末减少了 4,085,906.20 元,降幅为 25.97%。主要是其他应付款较 2014 年末减少了 6,214,138.21 元,降幅为 86.99%,这是由于公司在 2015 年已经开始减少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代收代付的现象所导致的。

(二) 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

(1)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16.53%	14.24%	11.35%
净利率	0.06%	0.65%	0.64%
净资产收益率	0.66%	8.16%	1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0.80%	10.79%	1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0.10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53%、14.24%、11.35%，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都保持在 11% 以上，并且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毛利率的变动与公司业务的发展趋势、提供服务的策略调整基本一致。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净利率分别为 0.06%、0.65%、0.64%，2016 年 1-10 月净利率明显下降主要是由于上海、深圳、北京等分公司新增一批员工导致管理费用较高；同时，受收益计算期间不一致的影响，导致 2016 年 1-10 月净利率明显偏低。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66%、8.16%、10.84%，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80%、10.79%、10.94%。2016年1-10月净资产收益率明显下降主要是由于收益计算期间不一致及净利率降低导致的。

公司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1元/股、0.08元/股、0.10元/股(股改前按实收资本折算成1股/1元计算)，2016年1-10月的每股收益有明显的下降，主要是由于收益计算期间不一致及净利率降低导致的。

(2) 可比企业分析

期间	可比企业	毛利率	营业净利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2015年度	世航国际	24.23%	8.58%	5.88%	0.21
	明邦物流	16.55%	3.87%	12.29%	0.16
	明世国际	4.46%	1.15%	12.32%	0.20
	可比企业平均	15.08%	4.53%	10.16%	0.19
	公司数据	14.24%	0.65%	10.79%	0.08
2014年度	世航国际	18.30%	-0.54%	-1.03%	-0.01
	明邦物流	16.14%	2.32%	12.20%	0.15
	明世国际	4.12%	2.07%	16.70%	0.67
	可比企业平均	12.85%	1.28%	9.29%	0.27
	公司数据	11.35%	0.64%	10.94%	0.10

注：1、可比企业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世航国际（代码：831333）、明邦物流（代码：836153）、明世国际（代码：838132），可比企业的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略有不同，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可比企业2016年1-10月的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此节点数据不作比较。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4.24%、11.35%，基本稳定在13%左右；同行挂牌企业的平均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5.08%、12.85%，较公司略高约1%，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务重点、客户分布、运输货物类型等和所选可比企业都有所不同。

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净利率较低，2015年度、2014年度营业净利率分别为0.65%、0.64%，而可比企业的平均营业净利率分别为4.53%、1.28%，公司净利

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其管理费用较高，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44%和 7.69%，原因在于本公司除了广州总部外，设立了 7 家分公司，导致管理费用较大，但是作为货物运输代理公司，在多地开设分公司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辐射范围，吸引更多客户，管理费用和收入间占比的增加只是短期性的，待公司分公司逐步成熟并在当地打响品牌、与客户建立稳定联系后，管理费用占比将会大大降低，进而提高公司的营业净利率。

对比可比企业的平均水平，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都较低，2015 年度、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79%、10.94%，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08 元/股、0.10 元/股，主要是公司净利润较可比企业低导致。

2、偿债能力分析

(1) 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6.79%	52.16%	61.51%
流动比率	1.36	1.45	1.27
速动比率	1.36	1.45	1.27

公司报告期内，2016 年 10 月末、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79%、52.16%和 61.51%。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降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资产总额降幅为 12.70%，负债的降幅为 25.97%，资产负债率的下降也表明着公司的财务政策更为稳健。

由于公司不存在存货，2016 年 10 月末、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同，分别为 1.36、1.45 和 1.27，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皆大于 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2) 可比企业分析

时点	可比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世航国际	23.22%	2.41	2.41
	明邦物流	26.50%	2.97	2.97

时点	可比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明世国际	47.40%	2.11	2.11
	公司数据	52.16%	1.45	1.45
2014年12月31日	世航国际	29.40%	1.80	1.80
	明邦物流	63.08%	1.36	1.36
	明世国际	80.11%	1.25	1.25
	公司数据	61.51%	1.27	1.27

注：1、可比企业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世航国际（代码：831333）、明邦物流（代码：836153）、明世国际（代码：838132），可比企业的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略有不同，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可比企业2016年1-10月的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此节点数据不做比较。

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16%和61.51%，从上表可以看出，2014年公司处在可比企业的中等水平，现以可比企业明世国际作为比较，明世国际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0.11%，两者相差较大，主要是由于明世国际2014年的财务结构欠佳，负债金额较大。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可比企业相比，处于较高水平，主要原因是世航国际早在2014年已经在新三板挂牌，融资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而明邦物流在2015年由于增资1,750万导致其财务结构得到改善。2015年公司与明世国际的资产负债率相差不大，2015年可比企业明世国际的资产负债率回落主要系公司逐步归还了赵民、赵菊英等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款，且盈利能力增强，累计未分配利润逐年增加，故财务结构有所改善。由于该行业的特殊性，不存在存货，流动比率等于速动比率，从上表显示可见，报告期内，可比企业与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差异不大。

3、营运能力指标

（1）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99	14.45	13.49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24.01	24.92	41.79
存货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天数（天）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99 次、14.45 次和 13.49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略呈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紧应收账款的催收，提高了回款速度，营业收入质量良好。

(2) 可比企业分析

期间	可比企业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率 (次)
2015 年度	世航国际	9.14	
	明邦物流	3.56	
	明世国际	5.27	
	公司数据	14.45	
2014 年度	世航国际	10.93	
	明邦物流	4.63	
	明世国际	4.20	
	公司数据	13.49	

注：1、可比企业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世航国际（代码：831333）、明邦物流（代码：836153）、明世国际（代码：838132），可比企业的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略有不同，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可比企业 2016 年 1-10 月的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此节点数据不做比较。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可比企业，两项指标都高于可比企业，表明公司的运营能力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处于优势地位，应收账款的回收时间也较短。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8,852.17	517,924.23	600,45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566.96	-914,253.21	-4,661,04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4,089.11	1,006,131.11	3,159,459.6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022.91	-119,282.50	-73,720.02

财务指标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352.93	490,519.63	-974,844.77

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198,852.17 元、517,924.23 元、600,459.15 元。公司 2016 年 1-10 月经营性应付款项减少 6,651,332.89 元，经营性应收款项减少 1,692,026.76 元，导致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198,852.17 元。公司 2015 年当期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 3,637,784.47 元，当期经营性应收款项减少 2,860,431.08 元，导致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17,924.23 元。

(2)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8,566.96 元、-914,253.21 元、-4,661,043.57 元。2016 年 1-10 月和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主要是由于购置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2014 年则是购买了三套房产。

(3)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94,089.11 元、1,006,131.11 元、3,159,459.67 元。各期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流入主要是吸收借款和投资款所引起的。

(4)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的匹配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373.90	-166,056.49	263,893.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4,129.07	439,652.41	261,063.42
无形资产摊销		3,198.84	3,20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767.36	100,638.99	51,47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027.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93.47	80,587.20	-65,97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2,026.76	2,860,431.08	21,147,57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51,332.89	3,637,784.47	21,901,534.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8,852.17	517,924.23	600,459.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4,095.28	2,487,448.21	1,996,928.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87,448.21	1,996,928.58	2,971,773.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352.93	490,519.63	-974,844.77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一) 营业收入情况

(1) 营业收入按结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9,141,500.73	99.45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608,323.88	0.55				

合计	109,749,824.61	100.00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09,141,500.73 元、129,493,235.04 元和 132,119,233.00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99.45%、100% 和 1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系为客户提供航空和海上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其他业务收入为代理咨询、代理仓储服务和房屋租赁收入，占比极小。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列示

单位：元

业务类型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空运代理	81,857,208.40	75.00	104,662,381.23	80.82	104,579,102.72	79.16
海运代理	27,284,292.33	25.00	24,830,853.81	19.18	27,540,130.28	20.84
合计	109,141,500.73	100.00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分为空运代理服务和海运代理服务，尤其以空运代理服务为主。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空运代理服务收入分别为 81,857,208.40 元、104,662,381.23 元和 104,579,102.72 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5.00%、80.82% 和 79.16%。海运代理服务收入分别为 27,284,292.33 元、24,830,853.81 元和 27,540,130.28 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5.00%、19.18% 和 20.84%。

(3) 主营业务收入按总分公司列示

单位：元

总分公司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广州总公司	62,167,657.46	56.96	86,086,880.39	66.48	97,478,539.60	73.78
武汉分公司	2,810,770.80	2.58	3,880,490.06	3.01	6,723,273.14	5.09
深圳分公司	8,780,973.35	8.05	4,161,665.91	3.21	2,785,326.01	2.11
上海分公司	19,123,403.21	17.52	21,189,451.98	16.36	20,572,034.04	15.57

总分公司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宁波分公司	2,939,886.17	2.69	1,256,383.70	0.97		
厦门分公司	3,479,098.20	3.19	5,325,255.83	4.11	4,560,060.21	3.45
青岛分公司	2,197,250.03	2.01				
北京分公司	7,642,461.51	7.00	7,593,107.17	5.86		
合计	109,141,500.73	100.00	129,493,235.04	100.00	132,119,233.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广州总公司和上海分公司，两者加总收入在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分别为 81,291,060.67 元、107,276,332.37 元和 118,050,573.64 元，占主营业务总收入的 74.48%、82.84% 和 89.35%。

(二)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09,749,824.61	不适用	129,493,235.04	-1.99	132,119,233.00	不适用
营业成本	91,613,577.32	不适用	111,052,754.37	-5.18	117,117,576.40	不适用
营业利润	152,471.15	不适用	1,586,885.47	34.17	1,182,744.22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39,441.84	不适用	1,225,545.21	4.68	1,170,709.80	不适用
净利润	70,250.02	不适用	837,256.67	-0.42	840,767.67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在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29,493,235.04 元和 132,119,233.00 元，呈现略微下降的趋势，降幅为 1.99%，主要原因是海运代理收入降低了 9.84%，但由于海运代理服务收入占比不高，所以对主营业务收入的影响不明显。

2、营业利润在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586,885.47 元和 1,182,744.22 元，增长了 34.17%，主要是毛利率从 11.35% 提高到 14.24%，同时，2015 年度由于应收款项的大范围回收而转回部分资产减值损失，导致企业营业利润较大幅度上

升。

3、净利润在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837,256.67 元和 840,767.67 元，降低了 0.42%，主要原因是虽然 2015 年营业利润增长了 404,141.25 元，但是该年由于广州总公司支付了一笔 259,968.00 元的仓库租赁合同违约赔偿款，营业外支出显著增加，最终导致净利润略微下降。

(三) 按主营业务收入的业务类型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收入	收入的占比(%)	成本	毛利额	毛利额占比(%)	毛利率(%)
2016年1-10月	空运代理	81,857,208.40	75.00	70,119,424.70	11,737,783.70	66.03	14.34
	海运代理	27,284,292.33	25.00	21,245,403.31	6,038,889.02	33.97	22.13
	合计	109,141,500.73	100.00	91,364,828.01	17,776,672.72	100.00	16.29
2015年度	空运代理	104,662,381.23	80.82	91,358,340.69	13,304,040.54	72.15	12.71
	海运代理	24,830,853.81	19.18	19,694,413.68	5,136,440.13	27.85	20.69
	合计	129,493,235.04	100.00	111,052,754.37	18,440,480.67	100.00	14.24
2014年度	空运代理	104,579,102.72	79.16	100,469,365.46	4,109,737.26	27.40	3.93
	海运代理	27,540,130.28	20.84	16,648,210.94	10,891,919.34	72.60	39.55
	合计	132,119,233.00	100.00	117,117,576.40	15,001,656.60	100.00	11.35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总体分析

2016年1-10月、2015年度及2014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6.53%、14.24%、11.35%，每年均呈现2.5%左右的增长。这一方面原因是2015年来物流行业产业转型升级态势明显，物流运行质量和效率有所提升；另一方面是随着公司规模逐步扩大（由于2015年以来航空公司、海运公司运费大幅度下滑，公司业务平均单价整体下滑20%以上，虽然营业收入总金额有所下跌，但是业务量在持续增加），货源丰富度随业务量不断增加，公司整合资源、拼板拼箱的能力增加，综合毛利率因

此有所增长。2016年1-10月和2015年度，公司毛利额主要集中在空运代理中，分别为11,737,783.70元和13,304,040.54元，占总毛利额的比重分别为66.03%、72.15%。此期间空运代理和海运代理的毛利率都比较稳定，空运代理毛利率在2016年1-10月和2015年度分别为14.34%、12.71%，海运代理的毛利率则分别为22.13%、20.69%。而2014年度毛利额则主要集中在海运代理中，毛利额为10,891,919.34元，占比72.60%，毛利率为39.55%；空运代理毛利额为4,109,737.26元，占比27.40%，毛利率为3.93%。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按业务类型分析

(1) 空运代理服务毛利率分析

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空运代理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4.34%、12.71%、3.93%。2016年1-10月和2015年度空运代理服务毛利率较为平稳，且略呈上升的趋势，这一方面是2016年新签了土耳其航空公司，相应航线成本降低了约6%；另一方面是公司业务人员谈判能力提高，成交价格有所提高。

2014年空运代理的毛利率仅为3.93%，2015年的毛利率为12.71%，毛利率增加的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2014年的航空运费为73,686,080.55元，占到空运代理收入的比重高达70.46%，而2015年的航空运费为51,787,373.10元，占到空运代理收入的比重仅为49.48%。分别从以下4点进行说明：A、随着全球航空煤油的持续走低，其平均价格从2014年1月约120美元/桶下降到2015年1月约63美元/桶，从航空公司的报价表可以得知，运费也相应有所下降，下降的幅度约为10%-15%，该原因导致航空运费占2015年空运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B、2015年公司开始改变业务的模式，开始更多地采购其他代理同行的业务，因为采购同行的业务能使公司提供的服务范围更广，也会使公司的客户忠诚度提高，更好地维持客户关系，该原因也导致航空运费占2015年的空运收入的比重下降，货运代理的费用比重上升；C、由于公司和航空公司签订了包板包量的合同，成本相对固定，2014年多家分公司还在起步阶段，货源丰富度欠缺，舱位利用率不足，导致该年度航空运费成本占比较高，因而毛利率较低。2015年随着分公司逐步成熟，舱位的利用率大大提高，毛利率也在不断提高。D、货代行业的竞争激烈，2015年与2014年相比，每票业务的单价下降，但公司仍能维持相当的收入，证明2015年的业务量上升较大，经统计，业务量上升的幅度约为20%，业务量的提高也形成了

较好的规模效应，从而毛利率提高。综上，2015 年空运代理业务的毛利率得到了大幅度提高。

（2）海运代理服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海运代理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2.13%、20.69%、39.55%。海运代理的毛利率明显高于空运代理，主要原因是公司海运的客户绝大多数是国外的同行客户，公司目前已有上百家合作关系稳定的国外同行客户，如果他们有货物需要出口到中国，就会指定委托航桥做货物运输代理。而海外物流行业毛利率总体比国内高，公司对于海外客户的定价也会相应提高，因此毛利率比空运代理的高。

2016 年 1-10 月海运代理服务毛利率相比 2015 年度较为平稳，且略呈上升的趋势，这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显著提高，在单价降低的情况下，2016 年 1-10 月收入已经超过 2015 年的全年收入，因而公司整合、配置资源的能力相应提升。

2014 年度海运的毛利率为 39.55%，2015 年海运的毛利率 20.69%，下降的幅度较大。原因分析如下：首先，海运代理行业竞争愈趋激烈，而随着航空运费的降低，客户除大宗商品外选择海运的意愿逐渐下降，公司对客户每票海运代理报价会慢慢趋于透明，而 2015 年公司由于不再和 SEKO LOGISTICS (HK) LIMITED（世高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合作，为了吸引新客户，公司报价也会有所下降，该原因导致 2015 年的毛利率降低；再者，从公司 2014 年业务分析，2014 年度企业承接了几个项目，项目订单一般是货量大或时间急迫的货物运输，公司掌握了较好的议价主动权，所以毛利率会比较高。其中，客户 KARMA ASIA LIMITED（卡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项目订单内容是为土耳其的几家星级酒店运输家具，在 2014 年度共发出了约 50 票的海运整柜生意，涉及 143 个货柜，金额接近 200 万，毛利率约为 40%，由于项目订单不具有可持续性，该原因导致 2014 年海运毛利率较高；最后，2015 年的业务更多会牵涉到达目的港后的装卸、运输、派送等，海运的杂费较多导致 2015 年海运杂费成本占海运收入的比重上升，毛利率下降。上述原因导致 2015 年海运毛利率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一）主要成本情况

(1) 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空运代理	70,119,424.71	76.54	91,358,340.70	82.27	100,469,365.46	85.79
海运代理	21,245,403.30	23.19	19,694,413.67	17.73	16,648,210.94	14.21
其他业务成本	248,749.31	0.27				
合计	91,613,577.32	100.00	111,052,754.37	100.00	117,117,576.40	100.00

报告期内，和营业收入相对应，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集中在空运代理服务中，成本金额分别为 70,119,424.71 元、91,358,340.70 元和 100,469,365.46 元，占比分别为 76.54%、82.27% 和 85.79%。

(2) 营业成本的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空运代理	70,119,424.71	76.54	91,358,340.70	82.27	100,469,365.46	85.79
其中：						
货代运费	28,557,112.17	31.17	35,655,343.85	32.11	24,393,719.11	20.83
航空运费	38,688,746.71	42.23	51,787,373.10	46.63	73,686,080.55	62.92
机场杂费	1,286,291.10	1.40	2,158,578.86	1.94	1,293,201.24	1.10
其他	1,587,274.73	1.73	1,757,044.90	1.58	1,096,364.56	0.94
海运代理	21,245,403.30	23.19	19,694,413.67	17.73	16,648,210.94	14.21
其中：						
货代运费	7,190,930.12	7.85	6,348,039.38	5.72	5,006,847.54	4.28
海运费	6,010,740.80	6.56	4,445,443.87	4.00	4,196,077.87	3.58
海运杂费	7,694,746.85	8.40	8,645,845.00	7.79	7,215,896.22	6.16
其他	348,985.53	0.38	255,085.41	0.23	229,389.31	0.20
其他业务成本	248,749.31	0.27				
合计	91,613,577.32	100.00	111,052,754.37	100.00	117,117,576.4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成本结构中，航空运费占总成本比例最大，报告期内

分别占 42.23%、46.63%、62.92%，其次为支付给同行的货代运费，报告期内分别占总成本的 39.02%、37.82%、25.10%。

（二）主要费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09,749,824.61	不适用	129,493,235.04	-1.99	132,119,233.00	不适用
销售费用	4,036,483.11	不适用	3,336,958.82	4.56	3,191,404.86	不适用
管理费用	13,651,832.16	不适用	13,520,167.29	33.11	10,157,057.04	不适用
其中：研发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费用	166,602.03	不适用	157,485.65	11.77	140,902.38	不适用
费用合计	17,854,917.30	不适用	17,014,611.76	26.13	13,489,364.28	不适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68	不适用	2.58	6.68	2.42	不适用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44	不适用	10.44	35.81	7.69	不适用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5	不适用	0.12	14.04	0.11	不适用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6.27	不适用	13.14	28.69	10.21	不适用

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2,363,816.08	2,160,548.17	1,639,065.69
社保费	468,659.49	410,111.93	292,747.13
差旅费	137,991.55	187,428.68	81,471.60
住房公积金	114,549.00	97,323.00	74,309.00
招待费	85,229.37	101,462.05	49,768.00
福利费	59,648.61	4,557.00	3,652.50
车辆费用	46,863.68	40,633.47	54,296.96
保险费	38,868.73	21,325.36	27,325.90
交通费	36,935.95	29,171.00	12,752.30
邮寄费	24,911.38	20,398.26	16,935.92
其他费用	659,009.27	263,999.90	939,079.86
合计	4,036,483.11	3,336,958.82	3,191,404.86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招待费等费用构成，销售费用各项明细合计在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68%、2.58%、2.42%。2015年度和2014年度的销售费用都比较稳定，2016年度年化销售费用比2015年度增加了45.16%，这主要是由于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等相关费用有明显增加。原因在于2016年度广州、武汉等分公司都不同程度地增加了销售部门的员工数量，同时公司原员工每年工资有8%左右的增幅；另外，公司为了激励员工也相应提高了员工的福利。

管理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5,980,942.85	6,481,652.93	4,844,456.62
房租管理费	2,148,785.45	1,685,329.99	1,406,839.60
社保费	1,356,171.85	1,377,308.22	904,402.97
办公费	482,510.67	394,552.36	215,178.38
劳务派遣费	479,228.14	126,350.60	49,766.10
差旅费	377,247.19	491,670.60	303,471.09
住房公积金	326,151.90	333,758.28	194,533.70
折旧费	294,249.24	449,705.85	423,598.74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福利费	272,523.93	223,711.94	230,735.07
招待费	239,922.10	326,106.69	321,613.98
咨询服务费	191,132.26	68,803.37	35,861.64
话费	166,080.85	156,996.41	136,081.01
审计费	156,500.00	46,650.00	42,452.83
水电费	146,672.63	109,203.01	105,249.99
网络使用费	123,230.65	137,109.20	122,983.21
车辆费用	116,933.85	206,790.53	155,742.47
邮寄费	90,950.39	30,098.17	12,134.30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85,675.53	125,503.11	55,545.18
会议费	83,918.28	63,595.40	83,619.90
交通费	83,759.05	79,989.41	47,485.88
运输保险费	42,921.61	103,053.89	102,877.68
其他	406,323.74	502,227.33	362,426.70
合计	13,651,832.16	13,520,167.29	10,157,057.0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房屋管理费、办公费、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费、差旅费等构成。管理费用各项明细合计在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分别为13,651,832.16元、13,520,167.29元、10,157,057.04元，占营业收入的12.44%、10.44%、7.69%。2016年年化管理费用比2015年度增加21.17%，主要原因是广州、深圳、上海等分公司管理部门员工数量增加及原员工工资每年增长约8%，导致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相关费用增加；另一方面，2016年度新增肇庆仓库场地租金、更换上海分公司场地（租金提高）及其他分公司原场地租金逐年递增3%-5%左右导致房租管理费有较大幅度上升。2015年度管理费用金额较2014年增加了3,363,110.25元，增幅为33.11%，主要是由于上海、宁波、北京等分公司管理部门员工数量的增加及各分公司原员工工资每年增长约8%，导致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相关费用增加了2,249,326.14元；另外，2015年度新增北京、宁波分公司的场地租金及部分原场地租金略有提升，导致房租管理费增加了278,490.39元。

财务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益	19,093.82	37,263.13	72,485.45
银行手续费	81,405.19	126,792.64	74,280.81
利息支出	59,027.08		
减：利息收入	3,702.85	6,570.12	5,863.88
其他	10,778.79		
合计	166,602.03	157,485.65	140,902.3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和汇兑损益。财务费用在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占各期营业收入的 0.15%、0.12%、0.11%，占比较小，占比变动主要由外币收付款产生的银行手续费和公司 2016 年新增贷款 4,200,000.00 元产生的利息支出导致。

九、非经常损益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96	906.24	254.88
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39.40	-361,340.26	-11,024.33
3. 股份支付	-6,842.60		
4. 所得税影响额	5,199.26	90,108.51	2,692.36
合计	-15,597.78	-270,325.51	-8,077.09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税控设备补助	84.96	906.24	254.88
合计	84.96	906.24	254.88

相关政策见财税[2012]15号：关于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術维护费用

抵减增值税税额有关政策的通知。

（二）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5,597.78	-270,325.51	-8,077.09
净利润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22.20	-32.29	-0.96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2016年1-10月、2015年、2014年分别是-15,597.78元、-270,325.51元，-8,077.09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2.20%、-32.29%、-0.96%。非经常性损益中主要是各种营业外支出，包括滞纳金、违约赔偿款、收入短款、捐赠款等，具有不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盈利产生长远影响。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78,026.59	27,633.32	31,138.96
银行存款	1,456,068.69	2,459,814.89	1,965,789.62
合计	1,534,095.28	2,487,448.21	1,996,928.58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现金、银行存款构成。2016年10月末、2015年末、201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534,095.28元、2,487,448.21元和1,996,928.58元。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9,482,663.82	100.00	511,877.03	5.40	8,970,786.79
其中：账龄组合	9,482,663.82	100.00	511,877.03	5.40	8,970,786.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482,663.82	100.00	511,877.03	5.40	8,970,786.79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8,088,142.66	100.00	426,328.21	5.27	7,661,814.45
其中：账龄组合	8,088,142.66	100.00	426,328.21	5.27	7,661,814.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088,142.66	100.00	426,328.21	5.27	7,661,814.45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9,840,173.37	100.00	577,685.60	5.87	9,262,487.77
其中：账龄组合	9,840,173.37	100.00	577,685.60	5.87	9,262,487.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40,173.37	100.00	577,685.60	5.87	9,262,487.77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266,910.21	97.72	463,345.52	5	8,803,564.69
1至2年	65,753.61	0.69	6,575.36	10	59,178.25
2至3年	30,438.46	0.32	6,087.69	20	24,350.77
3至4年	119,561.54	1.26	35,868.46	30	83,693.08
合计	9,482,663.82	100.00	511,877.03		8,970,786.79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910,118.23	97.80	395,505.91	5	7,514,612.32
1至2年	53,144.39	0.66	5,314.44	10	47,829.95
2-3年	119,561.54	1.48	23,912.31	20	95,649.23
3-4年	5,318.50	0.07	1,595.55	30	3,722.95
合计	8,088,142.66	100.00	426,328.21		7,661,814.45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082,832.68	92.30	454,141.62	5	8,628,691.06
1至2年	279,241.58	2.84	27,924.16	10	251,317.42
2至3年	478,099.11	4.86	95,619.82	20	382,479.29
合计	9,840,173.37	100.00	577,685.60		9,262,487.77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1)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CAGNEYGLOBAL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	1,488,575.93	15.70	否	货款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任有限公司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98,795.67	11.59	是	货款	1年以内
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996,300.30	10.51	否	货款	1年以内
北京众诚一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2,171.24	6.35	否	货款	1年以内
宏基(东莞)印刷有限公司	215,230.78	2.27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4,401,073.92	46.42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208,946.47	14.95	是	货款	1年以内
捷亚船务(香港)有限公司	491,372.75	6.08	否	货款	1年以内
CAGNEYGLOBAL LOGISTICS INC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公司	460,817.41	5.70	否	货款	1年以内
上海豪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96,433.00	3.67	否	货款	1年以内
广州佳联迅物流有限公司	275,116.55	3.40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732,686.18	33.80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CAGNEYGLOBAL	1,289,525.10	13.10	否	货款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LOGISTICSINC 卡格尼全球货运责任有限公司					
嘉里大通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884,317.10	8.99	否	货款	1年以内
嘉达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642,707.20	6.53	否	货款	1年以内
上海加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363,082.40	3.69	否	货款	1年以内
飞船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327,976.20	3.33	否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507,608.00	35.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970,786.79 元、7,661,814.45 元和 9,262,487.77 元。2016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稍高主要原因是 2015 年的节点是年末,年末公司的催款力度较大,客户的回款意愿和程度均较高;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在不断加强对经营风险的控制,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72%、97.80%和 92.30%,均在 92%以上,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小,而且已经按照公司的坏账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风险控制较低水平。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当期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发生期间	款项性质
2016年10月末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98,795.67	11.59	2016年1-10月	物流代理费
2015年末		1,208,946.47	14.95	2015年	物流代理费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92,921.32	97.30	2,099,837.10	98.55	4,191,617.15	98.95
1至2年	89,000.64	2.48	30,956.40	1.45	35,393.93	0.84
2至3年	7,915.00	0.22			9,154.25	0.22
合计	3,589,836.96	100.00	2,130,793.50	100.00	4,236,165.33	100.00

注：预付款项回收风险很小，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2、前五大预付款项分析：

(1)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15,826.37	28.30	是	预付代理费	1年以内
UNITEDGLOBALSERVICE(NY)CORP 全球服务有限公司(纽约)	315,180.34	8.78	否	预付代理费	1年以内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300,574.00	8.37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肇庆市科捷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65,727.21	7.40	否	预付劳务费	1年以内
文丽琴	156,738.60	4.37	否	预付房租	1年以内金额为133,911.00元，1至2年金额为22,827.60元
合计	2,087,396.12	58.22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680,490.60	31.94	否	预付代理费	1年以内
上海辰歌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69,300.00	7.95	否	预付装修款	1年以内
肇庆中晶实业有限公司	135,603.58	6.36	否	预付仓租	1年以内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26,007.59	5.91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东莞市源晟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98,400.00	4.62	否	预付货架费	1年以内
合计	1,209,801.77	56.78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新加坡航空公司	1,693,282.37	39.97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美国UPS联合包裹航空公司	1,416,205.70	33.43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瑞士国际航空公司	528,659.70	12.48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马来西亚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229,118.13	5.41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35,296.39	5.55	否	预付航空费	1年以内
合计	4,102,562.29	96.85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3,589,836.96 元、2,130,793.50 元和 4,236,165.33 元, 97% 以上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回收风险很小, 未计提坏账准备。

3、报告期内, 预付款项各期末余额中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15,826.37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33,921.78	100.00	159,412.92	2.99	5,174,508.86
组合1：账龄组合	2,404,141.47	45.07	159,412.92	6.63	2,244,728.55
组合2：无风险组合	2,929,780.31	54.93			2,929,780.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333,921.78	100.00	159,412.92	2.99	5,174,508.86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88,489.61	100.00	116,587.84	2.66	4,271,901.77
组合1：账龄组合	1,710,405.54	38.97	116,587.84	6.82	1,593,817.70
组合2：无风险组合	2,678,084.07	61.03			2,678,084.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账面价值
合计	4,388,489.61	100.00	116,587.84	2.66	4,271,901.77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4,484,254.85	100.00	131,286.94	2.93	4,352,967.91
组合 1: 账龄组合	1,188,260.16	26.50	131,286.94	11.05	1,056,973.22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3,295,994.69	73.50			3,295,994.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84,254.85	100.00	131,286.94	2.93	4,352,967.91

2、根据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性质	2016年10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押金	1,933,174.83	1,685,985.60	751,570.49
代垫款项	2,318,765.49	1,548,820.12	1,060,199.24
员工借款	65,127.27	112,667.32	65,465.71
担保款项	883,000.00	880,000.00	440,000.00
股东往来 款		67,600.00	1,302,990.49
其他往来 款	32,000.00	5,502.95	778,762.64
社保及其 他	101,854.19	87,913.62	85,266.28
合计	5,333,921.78	4,388,489.61	4,484,254.85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2,167,184.61	40.63	是	代收代垫货款	1年以内金额为1,478,483.99元, 1-2年金额为688,700.62元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880,000.00	16.50	否	担保押金	440,000.00元是4-5年, 440,000.00元是2-3年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600,000.00	11.25	否	押金	1-2年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300,000.00	5.62	否	押金	4-5年
日本航空公司上海办事处	300,000.00	5.62	否	押金	1年以内
合计	4,247,184.61	79.63			

注：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世高环球有限公司的款项主要是由于世高环球代公司收取境外客户的代理运费所形成的，截至2017年2月20日，世高环球已经将该款项结清。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141,469.11	26.01	是	代收代垫货款	1年以内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880,000.00	20.05	否	担保押金	440,000.00元是3-4年, 440,000.00元是1-2年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600,000.00	13.67	否	押金	1年以内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300,000.00	6.84	否	押金	3-4年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5.70	否	押金	150,000.00元是1-2年, 100,000.00元是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2-3年
合计	3,171,469.11	72.27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880,000.00	19.62	否	担保押金	440,000.00元是2-3年, 440,000.00元是1年以内
余朝晖	438,351.24	9.78	是	股东往来款	2-3年
张伯珍	400,000.00	8.92	是	股东往来款	2-3年
日本航空公司广州办事处	300,000.00	6.69	否	押金	2-3年
贺幼曦	261,544.50	5.83	是	股东往来款	255,516.86元是2-3年, 2,083.14元是1-2年, 3,944.50元是1年以内
合计	2,321,544.50	50.84			

报告期各期末, 2016年10月末、2015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5,174,508.86元、4,271,901.77元和4,352,967.91元。性质主要包括代垫款项、押金、担保款项等, 收回风险低, 其中, 针对无风险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

4、报告期内,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2,167,184.61	142,794.26	1,141,469.11	57,073.46		
	余朝晖					438,351.24	
	张伯珍					400,000.00	

注：该款项主要是由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代收航桥海外客户货代运费形成的应收款项，截至2017年2月20日，该款项已经结清，余朝晖和张伯珍与公司之间的拆借款也已经清理完毕。

(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80,000.00	156,292.36	23,707.64
合计							180,000.00	156,292.36	23,707.64

2、期末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2016年10月31日										
广州鸥鑫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鸥鑫纺织品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56,292.36		156,292.36			
2014年12月31日										
广州鸥鑫纺织品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16,781.86	39,510.50		156,292.36	10.00	0.00

（六）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财务软件。报告期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599.88	13,599.88
软件		13,599.88	13,599.8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599.88	10,401.04
软件		13,599.88	10,401.04
三、账面净值合计			3,198.84
软件			3,198.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账面价值合计			3,198.84
软件			3,198.84

公司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和估计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无形资产计价政策、摊销方法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摊销年限合理，该资产在 2015 年末已经摊销完毕。

（七）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121,456.13	3,121,456.13
(1) 外购		
(2) 固定资产原值转入	3,121,456.13	3,121,456.1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2016年10月31日	3,121,456.13	3,121,456.1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6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269,849.87	269,849.87
(1) 计提或摊销		
(2) 固定资产折旧转入	269,849.87	269,849.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16年10月31日	269,849.87	269,849.87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10月31日		
四、2016年10月31日账面价值	2,851,606.26	2,851,606.26

注：报告期内转入的投资性房地产为2014年12月企业购置入账的3套房产（房屋411、房屋412、房屋413），在入账时股东会未提议及表决该房产往后使用用途，同时也未出租该3套房产，故按固定资产列报。企业于2016年7月将房屋412、房屋413出租，当月形成固定资产原值转增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八）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所示：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设备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1日	4,695,597.95	1,381,805.56	447,336.30	6,524,739.81
2.本期增加金额			253,073.22	253,073.22
(1) 购置			253,073.22	253,073.22
3.本期减少金额	3,121,456.13			3,121,456.13
(1) 处置或报废				
(2) 转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3,121,456.13			3,121,456.13
4.2016年10月31日	1,574,141.82	1,381,805.56	700,409.52	3,656,356.90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月1日	223,040.90	960,181.78	263,559.50	1,446,782.18
2.本期增加金额	183,890.48	86,332.87	93,905.72	364,129.07
(1) 计提	183,890.48	86,332.87	93,905.72	364,129.07
3.本期减少金额	269,849.87			269,849.87
(1) 处置或报废				
(2) 转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69,849.87			269,849.87
4.2016年10月31日	137,081.51	1,046,514.65	357,465.22	1,541,061.38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10月31日				
四、2016年10月31日账面价值	1,437,060.31	335,290.91	342,944.30	2,115,295.52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月1日	4,695,597.95	1,223,505.56	344,526.45	6,263,629.96
2.本期增加金额		158,300.00	143,774.98	302,074.98
(1) 购置		158,300.00	143,774.98	302,074.98
3.本期减少金额			40,965.13	40,965.13
(1) 处置或报废			40,965.13	40,965.13
4.2015年12月31日	4,695,597.95	1,381,805.56	447,336.30	6,524,739.81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月1日		781,983.92	255,151.30	1,037,135.22
2.本期增加金额	223,040.90	178,197.86	38,413.65	439,652.41
(1) 计提	223,040.90	178,197.86	38,413.65	439,652.41
3.本期减少金额			30,005.45	30,005.45
(1) 处置或报废			30,005.45	30,005.45
4.2015年12月31日	223,040.90	960,181.78	263,559.50	1,446,782.18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472,557.05	421,623.78	183,776.80	5,077,957.63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月1日		1,223,505.56	324,641.02	1,548,146.58
2.本期增加金额	4,695,597.95		19,885.43	4,715,483.38
(1) 购置	4,695,597.95		19,885.43	4,715,483.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4,695,597.95	1,223,505.56	344,526.45	6,263,629.96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月1日		597,543.74	178,528.06	776,071.80
2.本期增加金额		184,440.18	76,623.24	261,063.42
(1) 计提		184,440.18	76,623.24	261,063.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781,983.92	255,151.30	1,037,135.22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695,597.95	441,521.64	89,375.15	5,226,494.74

公司截至2016年10月31日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3,656,356.90元，累计折旧为1,541,061.38元，账面净值为2,115,295.52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57.85%。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形。

(九)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网络服务费	17,874.95		3,113.24
办公室装修费	467,764.32	208,351.35	78,922.10
用友系统维护费	1,354.24		
运输保险费	5,633.36	8,906.25	44,531.25
合计	492,626.87	217,257.60	126,566.59

公司2016年新增装修费用主要是广州总公司及上海分公司改善经营环境装修租赁场所所发生的。

(十)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1、2016年10月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计提)金 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10月 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42,916.05	128,373.90			671,289.95
其中：应收账款	426,328.21	85,548.82			511,877.03
其他应收款	116,587.84	42,825.08			159,412.92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542,916.05	128,373.90			671,289.95

2、2015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增加(计 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 月31日余 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08,972.54		166,056.49		542,916.05
其中：应收账款	577,685.60		151,357.39		426,328.21
其他应收款	131,286.94		14,699.10		116,587.84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292.36			156,292.36	

项目	2015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865,264.90		166,056.49	156,292.36	542,916.05

3、2014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84,589.95	224,382.59		708,972.54	708,972.54
其中：应收账款	94,760.31	167,782.59		577,685.60	577,685.60
其他应收款		56,600.00		131,286.94	131,286.94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6,781.86	39,510.50			156,292.36
合计	601,371.81	263,893.09		708,972.54	865,264.90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200,000.00		
合计	4,200,000.00		

(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317,165.00	6,248,778.21	3,407,234.31
1-2年	10,277.15	72,055.28	106,562.53
2-3年	11,263.80	77,528.50	16,731.88
3年以上	1,398.00		
合计	2,340,103.95	6,398,361.99	3,530,528.7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340,103.95 元、6,398,361.99 元和 3,530,528.72 元。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大幅度增加了 2,867,833.27 元，增幅为 81.23%，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末有应付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281,892.61 元，产生于当期采购世高环球的货物运输代理服务，由于世高环球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应付账款的付款期限较其他供应商延长至 3-5 个月。对其应付账款余额对应的大额订单主要包括 2015 年 10-12 月间委托世高环球从香港空运电池等货物到美国丹佛，共计约 300 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 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199,861.00	8.54	否	1 年以内
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4,000.00	7.01	否	1 年以内
上海中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25,582.30	5.37	否	1 年以内
深圳市安达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3,481.00	3.99	否	1 年以内
广州新澳翔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82,275.00	3.52	否	1 年以内
合计	665,199.30	28.4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 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281,892.61	51.29	是	1 年以内
广州爱派克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47,715.50	3.87	否	1 年以内
上海彼菲国际物流福建分公司	225,210.00	3.52	否	1 年以内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 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中外运空运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华 北分公司	215,981.64	3.38	否	1年以内
广州越阳国际货 运代理有限公司	165,259.20	2.58	否	1年以内
合计	4,136,058.95	64.6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 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 有限公司	1,079,668.15	30.58	是	1年以内
飞船国际物流 (上海)有限公 司	483,060.50	13.68	否	1年以内
厦门外代航空货 运代理有限公司	340,286.80	9.64	否	1年以内
武汉市凯安达物 流有限公司	193,795.00	5.49	否	1年以内
美国UPS联合包 裹航空公司深圳 代表处	156,120.85	4.42	否	1年以内
合计	2,252,931.30	63.81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应付 账款总 额比例 (%)	余额	占应付 账款总 额比例 (%)	余额	占应付 账款总 额比例 (%)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 有限公司			3,281,892.61	51.29	1,079,668.15	30.58
合计			3,281,892.61	51.29	1,079,668.15	30.58

（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366,397.59	2,668,417.15	2,922,804.61
1-2年	175,962.18	49,019.70	1,032,102.25
2-3年	6,959.78		1,592.54
合计	5,549,319.55	2,717,436.85	3,956,499.4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均为预收客户货款，余额分别为 5,549,319.55 元、2,717,436.85 元和 3,956,499.40 元。2016 年 10 月末预收款项余额比 2015 年末增加 2,831,882.70 元，升幅达 104.21%，主要原因是预收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89,403.23 元代理运输服务费，对应的订单主要是走欧美线的货物，预收款对应的货物代理运输服务均于 2016 年 11-12 月间提供完毕。

2、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89,403.23	25.04	是	注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690,314.74	12.44	是	1年以内
UNITEDGLOBALSERVICE(NY)CORP 全球服务有限公司(纽约)	388,608.57	7.00	否	1年以内
时迅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51,341.50	6.33	否	1年以内
五华县金沙建材经营部	278,460.17	5.02	否	1年以内
合计	3,098,128.21	55.83		

注：其中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账龄在 1 年以内金额为 1,368,408.85 元，1-2 年金额为 20,994.38 元。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	------------------	--------------	-------	----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770,241.64	28.34	是	1年以内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08,180.45	11.34	是	1年以内
北京勤和顺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95,044.80	10.86	否	1年以内
薛春梅	185,217.50	6.82	否	1年以内
RUSSELLAFARROWUSINC/ 卢塞尔法罗企业有限公司	115,859.98	4.26	否	1年以内
合计	1,674,544.37	61.6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SEKOLOGISTICS(HK)LIMITED/世高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067,740.29	26.99	否	注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59,633.23	11.62	是	1-2年
WILDERNESTLOGISTICS/维尔德纳斯特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411,637.10	10.40	否	1年以内
AlbaWheelsUpInternational,Inc./阿尔巴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51,566.72	8.89	否	1年以内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47,115.71	8.77	是	1年以内
合计	2,637,693.05	66.67		

注：其中，世高物流(香港)有限公司预收款项账龄为1年以内的是513,701.41元，1-2年的是554,038.88元。

3、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余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47,115.71	8.77
合计					347,115.71	8.77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86,220.00	91,173.63	6,525,148.47
1-2年	800.00	822,397.69	8,688.15
2-3年	803,620.54	6,188.70	609,498.79
3-4年		9,437.18	
合计	990,640.54	929,197.20	7,143,335.41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押金	40,000.00	16,385.13	16,385.13
往来款	909,086.77	833,880.77	6,418,099.37
其他	41,553.77	78,931.30	708,850.91
合计	990,640.54	929,197.20	7,143,335.41

报告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90,640.54 元、929,197.20 元和 7,143,335.41 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0%、7.98% 和 45.40%。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企业间的往来款。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高，主要是存在大量代关联方世高环球有限公司收取的款项，但此代收款项情况在后续报告期内已渐渐减少。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799,988.00	80.75	是	2至3年
上海泉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4.04	否	1年以内
住房公积金个人部分	35,499.50	3.58	否	1年以内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34,910.12	3.52	否	1年以内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24,337.20	2.46	是	1年以内
合计	934,734.82	94.36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6.10	是	1-2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70,117.80	7.55	否	1年以内
陆静	16,385.13	1.76	否	1-2年
广州翌进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4,800.00	0.52	否	3-4年
SEKOGLOBALLOGISTICSASPAC LTD/ 世高环球物流亚太理事会有限公司	4,635.00	0.50	否	2-3年
合计	895,937.93	96.4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账龄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5,476,316.75	76.66	是	1年以内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11.20	是	1年以内
钟辉	92,753.20	1.30	否	2-3年
瑞士国际航空公司	80,724.80	1.13	否	1年以内
SEKOSYNERGY GREATER CHINA LTD./ 世高欧亚物流有限公司	73,404.43	1.03	否	1年以内
合计	6,523,199.18	91.32		

4、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5,476,316.75	76.20
合计					5,476,316.75	76.20

（五）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807,512.16	1,069,648.13	613,035.72
合计	807,512.16	1,069,648.13	613,035.72

2016年10月末、2015年底和2014年底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807,512.16元、1,069,648.13元和613,035.72元，主要为员工当月工资和奖金。2015年末应付职薪酬较2014年末增加74.48%，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的职工人数较2014年有较大的增长，增加了16人，人数增加的比例为16.67%，而且人员的工资有了普遍的提高。2016年10月末的应付职工薪酬较2015年末减少了24.51%，主要是由于2016年10月末没有计提年终的绩效奖金。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14,624.26	486,778.64	298,444.20
契税			137,408.95
个人所得税	29,634.82	32,710.93	23,344.34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防洪费			21,793.04
增值税	3,257.99	6,899.90	7,012.42
应交印花税	1,763.90	2,288.50	1,50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06	482.99	490.86
其他税费	162.89	439.53	350.62
合计	249,671.92	529,600.49	490,345.37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注）	11,725.19	4,882.59	4,882.59
盈余公积	67,937.76	67,937.76	
未分配利润	681,689.83	611,439.81	-157,87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61,352.78	10,684,260.16	9,847,003.49

注：其中 1,234.57 元于 2012 年注册资本由 650 万元增资为 750 万元，世高环球有限公司增资 30 万元，2012 年 11 月 22 日汇入 47,850.00 美元，2012 年 12 月 04 日经广州市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志信验字（2012）第 001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折算人民币 301,062.63 元，差额计入资本公积。2013 年注册资本由 750 万元增资为 800 万元，世高环球有限公司增资 15 万元，2013 年 7 月 17 日汇入 24,358.00 美元，2013 年 7 月 31 日经广州市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志信验字（2013）第 0052 号”验资报告验证折算人民币 150,171.94 元，差额计入资本公积。2014 年资本公积增加由 2014 年注册资本由 800 万元增资为 1,000 万元，世高环球增资 60 万元，2014 年 10 月 20 日汇入 98,258.00 美元，2014 年 10 月 29 日经广州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志信验字(2014)第 0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经验资报告验证折算人民币 603,648.02 元，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二) 实收资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朝晖	5,100,000.00	4,800,000.00	4,800,000.00
贺幼曦		800,000.00	800,000.00
邓凤兰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张伯珍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者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7,937.76	67,937.76	
合计	67,937.76	67,937.76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1,439.81	-157,879.10	-998,646.77
加：本期净利润	70,250.02	837,256.67	840,767.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937.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公积			
年末未分配利润	681,689.83	611,439.81	-157,879.10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余朝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注：截止至报告期2016年10月31日，股东余朝晖直接持有本公司51.00%股份，通过在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60.00%的管理合伙人间接控制本公司30.00%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拥有本公司81.00%的表决权，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有重大影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上海空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余朝晖关联公司
2	Ocean Blue (PTY) Limited 蓝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余朝晖关联公司
3	Seko Worldwide (China) Ltd 世高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世高环球关联公司
4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世高环球关联公司
5	S-Multimodal Logistics Limited 尚达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世高环球关联公司
6	SGLN International, Inc SGLN 国际物流公司	股东世高环球关联公司
7	Joyland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财能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世高环球关联公司
8	Total Mark Limited 至顯有限公司	董事朱剑耀关联公司
9	S-Cargo Logistics (Macau) Limited 龙达物流（澳门）有限公司	董事朱剑耀关联公司
10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关宏达关联公司
11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监事关宏达关联公司
12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关宏达关联公司
13	广州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公司持股平台
14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邓凤兰曾经担任监事的企业
15	梁秀清	董事会秘书
16	李建威	副董事长
17	朱剑耀	董事
18	邓凤兰	本公司股东、董事兼财务总监
19	黄伟波	董事
20	关宏达	监事主席
21	杨艳桃	监事
22	何秀云	监事

注：股东邓凤兰报告期内曾担任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监事，其个人已于 2016 年 11 月辞去该公司监事职务。

（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关联方间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10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3,436,430.65	3.75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270,580.69	0.30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20,602.43	0.13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46,493.61	0.0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7,510,627.10	6.84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7,619,750.22	6.94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950,617.69	1.78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696,135.15	0.63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87,489.82	0.17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9,253,451.02	8.33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68,451.15	0.06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服务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94,628.44	0.09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66,509.68	0.0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4,848,158.24	11.47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849,983.96	0.66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575,835.34	1.22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314,786.33	1.02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1,536,229.82	1.19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4,993,440.69	4.26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984.50	0.00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81,146.42	0.0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5,594,046.84	4.2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2,111,281.53	1.60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542,397.20	0.41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货运代理服务	货运代理	市场定价	937,878.34	0.71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抵押情况如下：

抵押权人	抵押人	债务人	最高余额 (元)	担保期限	抵押物	抵押物权属证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余朝晖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050,000.00	2016年5月24日至2021年5月23日	海珠区灏景街41号401房	粤房地产权证穗字第0120103359号

(2)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①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出金额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及以前年度
余朝晖			438,351.24
张伯珍			400,000.00
邓凤兰			209,000.00
贺幼曦			261,544.50
合计			1,308,895.74
关联方	报告期内关联方偿还金额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及以前年度
余朝晖		438,351.24	
张伯珍		400,000.00	

邓凤兰		209,000.00	
贺幼曦	67,600.00	193,944.50	
合计	67,600.00	1,241,295.74	

②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入金额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及以前年度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关联方	报告期内关联方偿还金额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及以前年度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2.00		
合计	12.00		

注：以上关联方资金拆借均未约定利息。

(3) 关联方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租赁期限	月租金	2016年1-10月金额	2015年度金额	2014年度金额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航桥国际将自用房屋租给晨鸿作为办公场所	市场定价	2016/07/01 — 2026/06/30	7,895.99	31,583.96		

2016年06月29日，航桥国际与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航桥国际将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2、413房出租给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使用，租期自2016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月租金7,895.99元。经调查，该房屋坐落在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2、413房，面积130.75平方米，租金为7,895.99元/月，符合市场实际；租赁协议的签署获得了非关联股东的同意。公司股东签署《关于关联交易问题的追认》，一致追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合法、有效，对全体股东具有溯及力和约束力。

2017年1月，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向航桥国际提出，因其扩大办公场地需要，申请增加租赁411房间作为其办公场所。2017年2月23日，双方签订新的《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航桥国际将位于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630号411、412、413房出租给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使用，租期自2017年3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租赁面积为197.64平方米，租金为9,882.00元/月，符合市场实际。双方同时约定，原《房屋租赁协议》废止。本次关联租赁已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关联方代收代付

关联方世高环球有限公司代收的款项性质主要是公司境外客户的货运代理费，代付的款项性质主要是公司境外代理同行的货运代理费。委托世高环球的代收（代付）金额、与同期销售交易（采购交易）占比可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代收金额	代收与同期销售交易的占比 (%)	代付金额	代付与同期采购交易的占比 (%)
2014年	3,077,580.77	2.80	4,658,888.74	5.09
2015年	12,951,223.58	10.00	6,248,177.76	5.63
2016年1-10月	6,838,993.93	5.18	356,817.67	0.30

报告期内，因海外账户收取外币速度较快、手续费较低，故公司使用位于香港的关联方世高环球代为收付海外地区部分客户和供应商的外币款项。公司与世高环球已签定《代收代付协议书》，委托其收取本公司在海外地区货运代理费收入和支付海外同行的货运代理费，并无条件随时结算代收代收款项。世高环球代公司收付海外款项，定期与公司结算，代收代付相抵后结算的款项转至本公司时未附利息。世高环球占用本公司款项主要为美元，美元活期存款利率较低，产生的利息金额较小且占款时间较短，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利益输送行为。

主办券商及律师经查询我国现行法律法规，了解到国务院2001年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外汇收支管理的通知》（国发[2001]10号）规定：“建立健全服务贸易外汇收支监管机制。要建立和完善服务贸易外汇收支管理办法，完善售付汇管理，规范售付汇凭证。旅游、交通等行政主管部门要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加强行业管理，要将收汇和结汇情况作为考核企业经营状况的重要指标。外汇指定银行要加强对服务贸易售付汇凭证的真实性审核，严禁不合理的外汇支付。

企业要严格遵照规定，及时足额收汇，不得将外汇滞留境外和私自抵扣。”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3 年颁布的《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指引》第二条规定：“国家对服务贸易项下国际支付不予限制。服务贸易外汇收入可按规定的条件、期限等调回境内或者存放境外。”2013 年颁布的《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指引》对 2001 年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外汇收支管理的通知》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但未就是否可以“私自抵扣”外汇进行明确的规定，主办券商及律师经检索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亦未发现相关规定。因此，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外汇收支管理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世高环球代收、代付境外客户及供应商的款项后，对代收、代付款项进行抵扣的行为不符合上述条款关于不得“私自抵扣”的规定，存在一定瑕疵。

公司通过世高环球代收代付款项的行为系公司基于节约成本的考虑，因公司对我国外汇管理相关法规的陌生，未能及时意识到对代收代付款项进行私自抵扣不符合我国相关法规对外汇管理的要求。经公司说明，主办券商及律师就代收代付事项核实相关情况如下：

1) 公司与世高环球之间的代收代付行为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已就该事项签订《代收代付协议》；2017 年 2 月，公司与世高环球已对代收代付的款项进行了清理，并于 2 月 24 日解除了上述协议，代收代付行为已于申报前得到规范；

2) 2016 年 12 月 8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已向公司出具《外汇违法情况查询表》（编号：2016143），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违反外汇管理法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3) 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做出了《关于通过关联方代收代付款项的说明及承诺》，对报告期内通过关联方进行代收代付的情况做了说明，并承诺：

“一、本公司与世高环球之间的代收代付款项均系公司真实业务所产生，公司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或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二、为规范对资金的管理，我司将采取必要的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并承诺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杜绝代收代付情况的发生。”

4) 为进一步规范代收代付行为并规范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境外资金收付管理，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设立香港子公司并设立境外外汇账户的相关事宜；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我国《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指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加强对外汇收付的管理。

5) 2017年5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朝晖出具《实际控制人对于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关联方代收代付款项的说明及承诺》,对公司通过世高环球代收代付款项的事实承诺:“若公司日后因与世高环球代收代付问题受到外汇管理局或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处罚的,公司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及责任由本人承担。”

鉴于上述事实,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通过世高环球代收代付款项并进行抵扣的行为虽然不符合我国相关法规的规定、存在一定瑕疵,但公司已采取必要的措施对该问题进行了清理及规范,并承诺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代收代付受到外汇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因此,公司通过世高环球代收代付并进行抵扣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 关联方往来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98,795.67	54,939.78	1,208,946.47	60,447.32		
预付账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1,015,826.37					
其他应收款（注）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2,167,184.61	142,794.26	1,141,469.11	57,073.46		
应收账款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254,487.40	12,724.37	303,242.80	15,162.14
其他应收款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1,918.05	95.90		
其他应收款（注）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4,011.84	2,700.59	139,626.06	6,981.30	252,596.11	17,649.39
应收账款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77,428.14	3,871.41		
预付账款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33,366.82			
其他应收款	SNG Logistics Limited 世嘉物流有限公司			3,727.59	186.38		
其他应收款	贺幼曦			67,600.00		261,544.50	
其他应收款	余朝晖					438,351.24	
其他应收款	张伯珍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邓凤兰					209,000.00	
合计		4,335,818.49	200,434.63	2,928,569.64	141,380.14	1,864,734.65	32,811.53

注：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世高环球有限公司和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已经在2017年2月20日前结清。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281,892.61	1,079,668.15
预收账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347,115.71
其他应付款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			5,476,316.75
应付账款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45,862.22	32,268.00	984.50
预收账款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690,314.74		
其他应付款	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24,337.20		
预收账款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89,403.23	308,180.45	459,633.23
应付账款	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387.60	
预收账款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29,686.19	770,241.64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799,988.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3,079,591.58	5,202,970.30	8,463,718.34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措施和安排，具有可执行性，可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审议《补充确认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及关于审议《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前者确认了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具体数额及价格的公允性；后者对2017年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数额进行了预计。

2017年1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预计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前者预计了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后者通过了公司与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事项。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相关人员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相应承诺：“为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情形，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如下：

1、公司已按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要求披露所有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之情形；

2、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本人及本人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严格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利用该等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4、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杜绝与公司的往来款项拆借行为、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5、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本企业（/本人）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6、本人保证本人近亲属遵守上述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

7、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航桥国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

2、报告期后，公司与 S Group Logistics Limited 世高环球有限公司、S-Sense Logistics Limited 龙达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尚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该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未

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额；公司与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之间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该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及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额；公司与广州市晨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及期后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12 月，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提供评估，并出具了《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涉及广东航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2,490.56	2,569.90	3.19
负债总计	1,414.42	1,414.42	
股东权益价值	1,076.14	1,155.48	7.37

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0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无股利分配事项。

十七、特有风险提示

(一) 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加速，我国现代物流市场也在慢慢放开，越来越多的国际物流公司纷纷涌入我国市场，逐渐发展成为外资企业、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三足鼎立格局。目前，民营企业是最具有活力的新生力量，中国市场上涌现出一大批民营货代和物流企业，他们产权清晰、轻装上阵、体制灵活，具有强大的生命力；而国有控股的流企业则凭借发达的物流网络以及资源优势，占据着一定的市场份额；对于外资企业，中国物流市场是一个未充分开发且拥有巨大收益潜力的区域，随着我国进出口货物规模的扩大，将有更多资本进入跨境物流行业。因此，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地开办分公司，利用分公司寻找国内潜在客户，做好开发维护客户的准备，另外，总公司也会通过分公司完成国际物流在境内的运输工作。随着分公司与总公司的业务磨合，降低沟通产生的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公司的业务量会逐年提升、营业收入也会慢慢增加，最终公司可以抢占一定的行业地位。

(二) 政策风险

政策风险是指政府有关国际货运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是有重要的举措、法规出台，引起市场的波动，给国际货运带来的风险。政府对某行业的发展通常有一定的规划和政策，用以指导市场的发展和加强对市场的管理。在尊重国际货运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本行业在本国经济中的地位、与社会经济其他部门的联系、整体经济发展水平及政治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后，有理由认为，规划和政策应该是长期稳定的。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政府也可能会改变发展本行业的战

略部署，出台一些扶持或抑制市场发展的政策，制定出新的法规或交易规则，从而改变市场原先的运行轨迹。因此，公司可能面临政策转向而导致的业务量减少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开始开发新的业务，从单纯的依靠货运代理业务慢慢向第三方物流发展，以减轻公司未来因不确定的政策转变所带来的不可避免的风险。

（三）不可抗力产生的风险

货物在运输途中有可能会出现一些无法控制的情况，包括天气问题、自然灾害、动乱、传染病爆发、工人罢工、运输不当、粗鲁搬运等。因此会出现货物损坏或者无法按时送达的情况，对货物贸易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针对运输途中可能发生的危险已经在双方签订的合同/协议中明确表明责任划分；另外，公司为预防未来可能出现的赔偿风险，购买了国际货物运输保险用以转移风险；对于提供运输服务的物流公司公司也会严格考核操作是否规范，资质是否齐全，运输是否按照国际标准执行，从源头上降低不可抗力风险。

（四）公司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低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空运、海运代理服务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服务。公司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09,749,824.61元、129,493,235.04元、132,119,233.00元，经营规模不大，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各年度的净利润也较低，且货物运输代理行业中该类中小企业众多，竞争激烈；虽公司成立至今业绩较为稳定，但未来若国内外经济环境、政策及竞争状况发生变化，公司面对未来形势变化所产生的风险的抵御能力较弱。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整理企业内部操作，简化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另外，公司也在尝试转型，由传统的货物代理服务开始慢慢发展第三方物流服务，扩大公司业务范围。

（五）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2014年7月4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42号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

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附件3第一条第（十四）项公司的国际货运代理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若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免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未来不能持续，未来公司将以国际货运代理收入的6%计算增值税销项税，但目前航空公司国际运输服务增值税税率为0%，公司取得的航空公司增值税发票无法进行进项税抵扣，存在相关税收风险。

（六）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涉及外币结算，人民币汇率波动有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汇兑损益，公司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2016年1-10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分别19,093.82元、37,263.13元、72,485.45元，占各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27.18%、4.45%、8.62%，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七）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2017年1月3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部分公司治理不规范问题。因此，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八）境外市场风险

我国货代行业相对国外货代行业发展较晚，对于站点的铺设以及现代物流的转型也慢于国外货代企业。在全球经济景气期间，我国因贸易量激增而造成货代需求加大，但随着经济环境的恶化，国际贸易的疲软，以及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各大经济体都出现一些较大调整，货代行业经营也越发困难。根据联合国发布的2016年、2017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中提到，2016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为2.2%，低于2015年全球经济增长幅度2.4%。而我国受世界整体经济影响，经济增速也在不断下滑。公司未来经营可能会面临与具有现代物流管理水平的国外货代企业竞争，同时还要面对全球经济疲软带来的业务量可能减少的风

险。

目前，根据境外货代企业的现代物流管理，公司已经联合广州尚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航桥货代管理系统，该系统可以有效地收集公司业务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将公司由传统的作业模式变革为业务信息平台，从而提升公司对抗境内境外同行业竞争的能力。此外，面对全球经济疲软状况，公司已经开始积极地扩展业务范围，从原先的货物代理往第三方物流方向发展，同时，公司积极从其他业务中发现潜在客户，利用一站式服务提高直客粘度，多角度地应对全球经济疲软的风险。

（九）关联方交易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向关联方采购、销售运输服务，公司与关联方销售劳务占比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6.36%、15.56%、6.95%，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劳务占比 2016 年 1-10 月、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4.23%、8.54%、4.33%，虽然如今公司与关联方业务往来占比不大，并不影响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但若将来，关联方作为供应商或客户发生的交易的金额占同类交易比重较高，公司会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依赖风险。

公司将寻找新的非关联方供应商以及提高自身提供服务的实力，以降低供应商集中度、降低关联交易比重、降低对关联方的依赖。股份公司成了以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了严格规定，并通过完善《公司章程》、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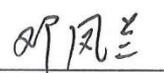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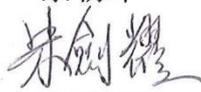
余朝晖



邓凤兰



李建威



朱剑耀



黄伟波

全体监事签字：

x 

关宏达



杨艳桃



何秀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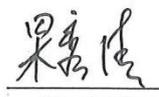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余朝晖



邓凤兰



梁秀清

广东航桥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莫林梯 李傲 杨天意

项目负责人： 覃衍明

法定代表人： 刘贵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朱永梅



邬克强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敬前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017年5月1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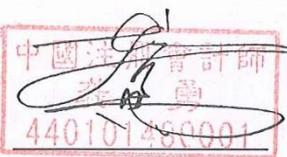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鲁友国

龚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5月17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胡东全

资产评估师：


11000143

喻莺


44060117

梁瑞莹

广东中联羊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